张坝天府花园项目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 四川亨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京延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一月

张坝天府花园项目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 四川亨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京延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一月

张坝天府花园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责任页

(京延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批准: 王广州(高级工程师)

核定: 苏志国(高级工程师)

审查:杨坤(工程师)

校核:杨坤(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潘延华(工程师)

编写: 韩 华(工程师) (1、2、3、4章)

李明生(工程师)(5、6章)

潘延华(工程师)(前言、附件及附图)

现场照片

一、建构筑物区





三期(北侧)

幼儿园 (一角)





三期(北侧)

住宅(一角)







住宅出入口

二、绿化区





一二期绿化

三期绿化





草坪

二三期分界线绿化及挡墙







一二期绿化(俯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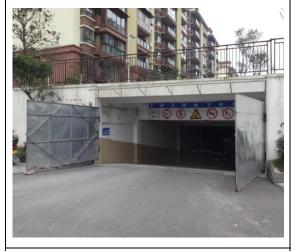
三、道路广场区





小区内道路

北面硬化铺装地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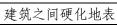




地下室出入口

三期区域







道路一侧排水

目 录

| 前 | 言 | | 1 |
|---|----------------|--|----|
| 1 | 项目及项 | 页目区概况 | 1 |
| | 1.1 | 项目概况 | 1 |
| | 1.1.1 | 地理位置 | |
| | 1.1.2 | 主要技术指标 | 1 |
| | 1.1.3 | 项目投资 | 2 |
| | 1.1.4 | 项目组成及布置 | 2 |
| | 1.1.5 | 施工组织及工期 | 5 |
| | 1.1.6 | 土石方情况 | 6 |
| | 1.1.7 | 征占地情况 | 7 |
| | 1.1.8 | 移民安置和专项设施改(迁)建 | 7 |
| | 1.2 | 项目区概况 | 7 |
| | 1.2.1 | 自然条件 | 7 |
| | 1.2.2 | 水土流失及防治情况 | 10 |
| 2 | 水土保持 | 寺方案和设计情况 | 12 |
| | 2.1 | 主体工程设计 | 12 |
| | 2.2 | 水土保持方案 | 12 |
| | 2.3 |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 13 |
| | 2.4 | 水土保持后续设计 | 13 |
| 3 | | · 方案实施情况 | |
| | | | |
| | 3.1 |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 |
| | 3.1.1 |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 |
| | 3.1.2 3.1.3 | | |
| | 3.1.3 | | |
| | | | 10 |
| | 3.2 | 弃渣场设置 | 17 |
| | 3.2.1 | | |
| | 3.2.2 | | |
| | 3.2.3 | 土石方变化因素分析 | 17 |
| | 3.3 | 取土场设置 | 17 |
| | 3.4 | 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 | 17 |
| | 3.4.1 | 水土流失防治分区 | 17 |
| | 3.4.2 | 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分析 | 18 |
| | 3.5 | 水土保持设施完成情况 | |
| | 3.5.1 | 工程实施过程 | 19 |
| | 3.5.2 | 7 — 17 77 77 77 77 77 77 77 77 77 77 77 77 | |
| | 3.5.3 | 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情况合理性分析 | 21 |

| | 3.6 | 水土保持投资完成情况 | 23 |
|---|-------|--|----|
| | 3.6.1 |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投资 | 23 |
| | 3.6.2 | 水土保持工程实际完成投资 | 23 |
| | 3.6.3 | 投资变化情况 | 25 |
| | 3.6.4 | Z TOW C | |
| | 3.6.5 | 工程结算程序及计划执行情况评估 | 25 |
| | 3.6.6 | 77 | |
| 4 | 水土保持 | 寺工程质量 | 27 |
| | 4.1 | 质量管理体系 | 27 |
| | 4.1.1 | 工程管理体系和管理制度 | 27 |
| | 4.1.2 | 建设单位的工程管理及制度建设 | 28 |
| | 4.1.3 | | |
| | 4.1.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1.5 | 行业质量监督体系 | 31 |
| | 4.2 | 各防治分区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 | 31 |
| | 4.2.1 | 评价标准及质量评价项目划分 | 31 |
| | 4.2.2 | 措施质量评价 | 33 |
| | 4.3 | 弃渣场稳定性评估 | 36 |
| | 4.4 | 总体质量评价 | 37 |
| 5 | 项目初期 | 朗运行及水土保持效果 | 38 |
| | 5.1 | 初期运行情况 | |
| | 5.2 | 水土保持效果 | |
| | 5.2.1 | | |
| | 5.2.2 | | |
| | 5.2.3 | 水土流失治理效果评价 | 38 |
| | 5.3 | 公众满意度调查 | |
| 6 | 水土保持 | 寺管理 | 43 |
| | 6.1 | 组织领导 | 43 |
| | 6.2 | 规章制度 | 44 |
| | 6.3 | 建设管理 | 44 |
| | 6.4 | 水土保持监测 | 46 |
| | 6.4.1 | | |
| | 6.4.2 | | |
| | 6.4.3 | 监测评估结论 | 49 |
| | 6.5 | 水土保持监理 | 50 |
| | 6.6 | 水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检查意见落实情况 | |
| | 6.6.1 | | |
| | 6.6.2 | | |
| | 6.63 | 监督检查意见落字情况 | 53 |

| • | | 7 | |
|---|------|------------|-----|
| 8 | 附件及附 | 7图 | .57 |
| | 7.3 | 遗留问题安排 | .56 |
| | 7.2 | 验收结果 | .55 |
| | 7.1 | 结论 | .55 |
| 7 | 结论 | | .55 |
| | 6.8 | 水土保持设施管理维护 | .54 |
| | 6.7 | 水土保持补偿缴纳情况 | .54 |

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特性表

| | | | | | ,- | | | | |
|---------------------|---------------------|--|--|-----------------------------|---|---|--|--|--|
| | 验收工程名称 | 张坝天府花园 | 验收口 | 口程地点 | 泸州市江阳区酒谷大道二段 598号 | | | | |
| | 验收工程性质 | 新建工利 | 新建工程 | | L程规模 | 防治责任范围 7.68 hm ² | | | |
| | 所在流域 | 长江流垣 | | | 上流失重点防治区 | / | | | |
| | 土保持方案批复 3门、时间及文号 | 江阳区水务局, 2014年11月24日, 泸江水函(2014)69号 | | | | | | | |
| | | 一二期 2013 年 9 月开始施工,2015 年 7 月完工试运行,总工期 23 个月 | | | | | | | |
| | 工期 | | 三期 2016 年 3 月开始施工, 2018 年 3 月完工试运行, 总工期 24 个月 | | | | | | |
| | 水土流失量 | 原水土保持方案预测量 | 3250.20t | 水土保持监 | 测量(监测期) | 328.89t | | | |
| | | 水保方案防治责任范围 | | | 8.02hm^2 | | | | |
| 防治 | 台责任范围(hm²) | 实际责任范围/扰动范围 | | | 7.68hm^2 | | | | |
| | | 本次评估范围 | 7.68hm ² | | 方治责任范围 | 7.68hm ² | | | |
| 水土 | 扰动土地整治率 | 95% | | | 上地整治率 | 99.61% | | | |
| 流失 |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 98% | | | 失总治理度 | 99.14% | | | |
| 一级 | 土壤流失控制比 | 1.0 | 实际完成水土流 | | | 1.25 | | | |
| 防治 | 拦渣率 | 95% | 防治指标 | | 兰渣率 | 无弃渣 | | | |
| 标准 | 林草植被恢复率 | 99% | | | 直被恢复率 | 99.14% | | | |
| 17 | 林草植被覆盖率 | 27% | | | 直被覆盖率 | 45% | | | |
| | | | 建构筑物区:排力 | | | | | | |
| | | 7 起 推 流 | - 1 / / 1 1 1 1 | | | =槽 1 个, DN500 雨水管 42m, | | | |
| | | | | 516m, DN200PVC 管 398m, DN16 | | OPVC 管 85m | | | |
| | 主要工程量 | | 绿化区: 表土剥 | | | 2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 | | |
| | | 木白 少分 大正 五正 | 绿化区: 栽植乔木 1927 株, 栽植灌木 246960 株, 草皮铺种 1.81hm², 直播草 1.40hm² | | | | | | |
| | | | 道路广场区: 防雨布覆盖 800m ² , 沉砂池 3 个, 排水沟 350m 绿化区: 防雨布覆盖 15000m ² , 沉砂池 1 个, 排水沟 500m | | | | | | |
| | | 评定项目 | 总体质量评定 | | | 外观质量评定 | | | |
| | | 工程措施 | | 优良 | | 优良 | | | |
| | | 植物措施 | | | | 优良 | | | |
| | 工程质量评定 | 估算投资 | | | 设计投资为 475.78 | | | | |
| | | 实际投资 | | | 外段投资为 1026.8 | | | | |
| | | 变化原因 | 因绿化设计精细化 | | 7.82hm ² 增加为 3.4 | | | | |
| | 工和总体证价 | 又几次囚 | | 达到验收标准, | | +OIIII | | | |
| | 工程总体评价 | | | . 处到验收你准, | | | | | |
|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 | 四川众望安全环保技 | 术咨询有限公司 | 施工单位 | 泸州市纳溪区棉花坡镇范氏家庭农场(施工容: 一二期绿化) 泸州市纳溪区利禄农业有限公司(施工内容 三期绿化) 泸州市纳溪欣达建筑安装有限公司(施工 容: 三期主体) 泸州市第七建筑工程公司(施工内容: 一二 主体) | | | | |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四川盛达昌环(| | 四川盛达昌环保持 | 支术有限公司 | 监理单位 | | :管理有限公司(一二期) 程监理有限公司(三期) | | | |
|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单位 | | 京延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建设单位 | 四川亨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 | | |
| 地址 | | 成都市金牛区西华街 | | 地址 | 泸州市江阳区酒谷大道二段 598 号 | | | | |
| | 负责人 | 刘芝 | | 负责人 | | 王建中 | | | |
| | 联系电话 | 1878027 | | 联系电话 | | 18011650832 | | | |
| | 传真/邮编 | / | 传真/邮编 / | | | / | | | |
| | 电子信箱 | 2118266881 | @qqcom | 电子信箱 | | | | | |
| 七 1 旧相 2110200001 包 | | | * 1 | - 4 15 18 | 1 | 1.1 | | | |

前言

张坝天府花园项目位于泸州市江阳区酒谷大道二段 598 号,东侧为泸州市天府中学,南北两侧均为酒谷大道,西侧靠近江南小学以及泸州市人民医院,地理坐标为 28°52′13″,105°28′43″。

张坝天府花园项目,总建筑面积 224356.40m²,包含 18 栋建筑,一期包含 4 栋住宅(12~14#住宅)及地下室,二期包含 5 栋住宅(7~11#住宅和1座幼儿园及地下室,三期包含 2 栋综合楼(1~2#综合楼和6 栋住宅(1~6#住宅)。建设过程中按将一二期同时建设,三期最后建设,一二期于 2013年9月1日开工,2015年7月15日完工,三期于2016年3月25日开工,2018年3月10日完工。项目总投资约66160万元,其中土建投资约30486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

项目总占地面积 7.68hm², 均为永久占地, 临时占地包括临时堆土场和施工生产生活区, 均位于红线内。

2014年11月,四川亨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委托四川众望安全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张坝天府花园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泸州市江阳区水务局以《张坝天府花园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泸江水函〔2014〕69号)对项目予以批复。

主体施工期间,主体监理单位对主体工程中涉及的水土保持工程一并开展了监理工作,同时建设单位组织专人同步开展了水土保持自行调查监测工作。为顺利完成验收工作,一定程度上弥补了建设单位水土保持监测的不足,建设单位四川亨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5 月进行了自查初验,并于 2018 年 10 月委托四川盛达昌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开展后续监测工作并编制监测报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实施条例》、《水利部关于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四川水利厅转发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督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川水函[2018]887号)及《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规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建设项目的水土保持设施"三同时"的要求,四川亨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2018年10月委托京延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张坝天府花园项目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报告》。接受委托后,我公司成立了验收组,于2018年10月、12月深入本工程现场进行实地查勘及设计资料

的收集和整理,检查了工程建设扰动区内的水土流失现状,详查了水土保持工程 设施和植物措施的实施情况和实施效果,并进行了公众咨询。并与工程建设有关 单位进行了座谈,调阅了施工、监理、质量评定、竣工验收等相关资料,全面、 系统地进行了此次技术评估工作。

验收组收集审阅了工程设计档案资料,认真、仔细核实了各项措施的工程量和质量,对本工程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的水土流失现状、水土保持措施的功能及效果进行了验收。经认真分析研究,编写了《张坝天府花园项目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报告》。

经过评估,我单位认为: 张坝天府花园项目实施过程中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基本完成了本工程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经过植被恢复后,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1项目及项目区概况

1.1 项目概况

1.1.1地理位置

本项目位于泸州市江阳区酒谷大道二段 598 号,属于泸州市江阳区沙湾区街道办事处,位于泸州市张坝桂园林景区公园南大门对面,其东侧为泸州市天府中学,南北两侧均为酒谷大道,西侧靠近江南小学以及泸州市人民医院,地理坐标为 28°52′13″,105°28′43″,交通地理位置方便。

工程地理位置见图 1-1 和附图 1。



图 1-1 工程地理位置图

1.1.2主要技术指标

张坝天府花园项目实际建设总用地面积 7.68hm²(76788m²,约 115.18 亩),总建筑面积 224356.40m²。项目分为了三期,而建设过程中按将一二期同时建设,三期最后建设,一二期于 2013 年 9 月 1 日开工,2015 年 7 月 15 日完工,三期于 2016 年 3 月 25 日开工,2018 年 3 月 10 日完工。一二期(含幼儿园)建筑面积为 140455.06m²,三期建筑面积为 83901.34m²。

项目总包含18栋建筑,一期包含4栋住宅(12~14#住宅)及地下室,二

期包含 5 栋住宅(7~11 # 住宅和 1 座幼儿园及地下室, 三期包含 2 栋综合楼(1~2 # 综合楼和 6 栋住宅(1~6 # 住宅)。按功能性质划分,总住宅面积 145057.16m2,商业面积 76526.85m²,配套设施面积 2772.39m²(其中幼儿园面积 2389.31m²)。按地上地下部分划分:地上建筑面积 161120.75m²,地下建筑面积 63235.25m²。居住户(套)数 1507户,容积率 2.20,绿地率 45%。

表 1-1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表

| |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情况 | 内容 | | | | | | | |
| 1 | 项目名称 | *** * * | 天府花园项目 | | | | | | |
| 2 | 建设地点 | 泸州市江阳[| 区酒谷大道二段 | ₹ 598 号 | | | | | |
| 3 | 建设单位 | 四川亨岳原 | 房地产开发有限 | {公司 | | | | | |
| 4 | 项目投资及其来源 | 总投资 66160 万元, 其中土 金由马 | 建投资 30486 页目公司自筹。 | 万元。工程建设所需资 | | | | | |
| 5 | 工程性质 | | 建居住用地 | | | | | | |
| 6 | 建设工期 | 一二期: 2013年9月至201 3月25日至2018年3月 | | | | | | | |
| 7 | 主体结构形式 | | 框剪 | | | | | | |
| 8 | 基础形式 | | 桩基础 | | | | | | |
| 9 | 结构设计使用年限 | 70 年 | | | | | | | |
| 10 | 建筑结构安全等级 | 二级 | | | | | | | |
| 11 | 抗震设防烈度 | VI度 | | | | | | | |
| 12 | 建筑耐火等级 | 一级 | | | | | | | |
| 13 | 用地性质 | 商住用地 | | | | | | | |
| 14 | 占地类型 | 耕地、园地、林地 | | | | | | | |
| | | 二、项目组成及主要技术 | | | | | | | |
| | 项 目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 | | |
| 1 | 建设占地面积 | 平方米 | 76788 | 永久占地 | | | | | |
| 2 | 总建筑面积 | 平方米 | 224356.40 | 永久占地 | | | | | |
| 2.1 | 地上总面积 | 平方米 | 161120.75 | | | | | | |
| 2.2 | 地下面积 | 平方米 | 63235.25 | | | | | | |
| 2.3 | 建筑占地面积 | 平方米 | 15565.80 | 永久占地 | | | | | |
| 3 | 绿化面积 | 平方米 | 34846 | 永久占地 | | | | | |
| 5 | 绿地率 | % | 45 | | | | | | |
| 6 | 建筑密度 | % | 20.00 | | | | | | |
| 7 | 容积率 | | 2.20 | | | | | | |

1.1.3项目投资

项目总投资约 66160 万元, 其中土建投资约 30486 万元, 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

1.1.4项目组成及布置

本项目包括建筑主体工程、道路广场工程、景观绿化工程、基础配套设施

工程,临时设施场地主要为施工生产区和临时堆土场,均位于红线内。

张坝天府花园项目总共分为三期。一期建设内容包括 12 号、13 号、14 号、15 号高层住宅和 4 号地下车库;二期建设内容包括 7 号、8 号、9 号、10 号、11 号楼和 3 号地下车库;三期建设内容包括 1 号、2 号综合楼,1 号、2 号、3 号、4 号、5 号、6 号住宅楼和 1 号、2 号地下车库,建筑群建设共 18 栋房屋。

根据地形高差,本项目设计车位共 1771 个,其中地上停车位 79 个,地下停车位 1692 个。一号-1F 层地下室地面标高均设计为 272.00m,层高 4.50m。二号-2F 层地下室地面标高均设计为 267.50m,层高 4.50m。三号-1F 层地下室地面标高设计为 267.25~267.50m,层高 4.50m。四号-1F 层地下室地面标高设计为 265.95~266.45m,层高 4.50m。

本期项目组成建设内容如下 1-2

占地面积 工程项目 项目组成 备注 (hm²)一期 12 号、13 号、14 号、15 号高层住宅和 4 号地下车库;二 一二期地下室面积 1.08 期 7 号、8 号、9 号、10 号、11 $2.67 \, \text{hm}^2$ 号楼、幼儿园和3号地下车库 建构筑物区 三期1号、2号综合楼,1号、2 三期地下室面积 号、3号、4号、5号、6号住宅 0.48 2.28 hm^2 楼和1号、2号地下车库 小计 1.56 一二期道路广场 0.94 道路广场区 三期道路广场 1.70 小计 2.64 一二期绿化 2.05 绿化区 三期绿化 1.43 小计 3.48 临时堆土场 临时堆土 (1.40)位于中庭景观区域 施工生产区 施工营地 (0.10)位于三期地块区域 (施工营地)

表 1-2 工程组成表

7.68

验收面积

1.1.4.1平面布局



基地地块呈长方形,地块长约 396m,宽约 212m,建设场地内北高南低。该小区主入口位于地块北侧临近酒谷大道,另一入口位于地块南侧。北侧出入口道路高程为 276.44m,南侧出入口道路高程为 272.58m。小区地下车库共设置六个出入口,三个分布于地块西侧,一个位于东侧,另外两个位于地块中部项目二、三期地块交接处。东西侧的沿街车道入口,既保证了主入口的形象,又使小区做到了真正意义上的人车分流。

本项目商业部分与住宅部分进行分区划分,人车流互不干扰。商业楼沿东北侧道路临街布置,底层及多层住宅楼位于项目区北侧,高层住宅楼位于项目区南侧。地块北侧紧酒谷大道一侧布置 1 号综合楼和 2 号综合楼,综合楼内向南方向依次布设六栋多层住宅(西侧依次为 1#楼、3#楼、5#楼, 东侧依次为 2#楼、4#楼、6#楼),住宅中间为通畅的主景观轴线,在减少该路段建筑密度的同时,与酒谷大道形成良好的城市天际线,也形成了该地块东西方向通透性; 地块南侧设置两栋均为 24F 的高层住宅(14#、15#楼),东、西两侧由南向北依次设置 22F、18F、18F 的高层住宅(东侧为 13#、11#、9#楼、西侧为 12#、10#、8#楼),地

块中部布设一栋(两个单元)18F的高层住宅(7#楼)和中庭景观,形成本楼盘中心开敞的集中空间,运用多层次景观元素,将建筑掩映其中,弱化建筑的体量感,展现本楼盘舒适宜居的特点。

1.1.4.2 竖向布局

项目区原始场地北高南低,北侧最高点原始标高约 288m,西侧最低点原始标高约 262m,项目区东侧原始地貌标高为 266m~287m,南侧原始地貌标高约为 262~279m,西侧原始地貌标高为 264m~286m,北侧原始地貌标高为 275m~288m。

项目区东侧道路标高为 267m~282m, 南侧道路标高为 267m~275m, 西侧道路标高为 274m~275m, 北侧酒谷大道道路标高为 274m~282m。

项目区东侧标高为 272m~283m, 南侧设计标高约为 272m, 西侧设计标高为 271m~275m, 北侧设计标高为 275m~283m, 最大高差为 11m。一、二期项目区西高东低,北高南低,排水汇集至项目区东南角落,进入市政管网。三期项目区东高西低、北高南低,排水汇集至三期项目区西北、西南角落,进入市政管网。项目设计标高基本均与外侧道路相协调,仅在三期工程项目区西侧出现长度为 60m,设计标高与道路高差为 4m 的情况,采用挡墙进行边坡防护。一二期和三期之间形成一个台阶。

1号地下室地面标高为 272m, 二号地下室地面标高为 267.5m, 三号地下室地面标高为 267.50m, 四号地下室为 265.95~266.45m, 层高均为 4.50m。

1.1.5施工组织及工期

1.1.5.1 工期及参建单位

本工程建设分为两个阶段建设,第一阶段为一二期工程建设,工期为2013年9月至2015年7月(23个月),第二阶段为三期工程建设: 2016年3月25日至2018年3月10日(24个月),总工期47个月。各参建单位具体如下:

建设单位:四川亨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设计单位:

四川益生园艺工程有限公司(一二期绿化设计) 北京龙源科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三期绿化设计) 四川自力建筑勘测设计有限公司(主体设计) 水保方案编制单位:四川众望安全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四川铁兴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一二期)

四川建鑫工程监理有限公司(三期)

施工单位:

泸州市纳溪区棉花坡镇范氏家庭农场(施工内容: 一二期绿化) 泸州市纳溪区利禄农业有限公司(施工内容: 三期绿化) 泸州市纳溪欣达建筑安装有限公司(施工内容: 三期主体)

泸州市第七建筑工程公司(施工内容: 一二期主体)

勘查单位:四川省地质勘查设计院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四川盛达昌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物业公司: 泸州市舒和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1.5.2施工布局

根据回顾性资料分析,本项目施工过程中,施工现场项目部设置在东侧绿化区域,材料加工棚(钢筋、木工加工房等)在项目地下室施工完毕后设置在项目中庭景观区域。施工营地及施工临时用房面积约 0.10 hm²,位于项目红线内,不新增临时占地。

临时堆土场面积 1.40hm², 其土石方堆放量为绿化底土回覆用土 3.78 万 m³, 以及项目地下室开挖形成后回填量及底土约 1.96 万 m³, 共 4.68 万 m³。堆放高度平均约 3m, 最大堆高 5m, 临时堆土场布设在位于项目北侧拟建的项目三期地块区域,位于本项目用地红线内,距离本项目北侧直线距离约 100m。

1.1.6土石方情况

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工程原始地貌为北高南低,原始标高约 288m,西侧最低点原始标高约 262m,高差达约 26m,1 号地下室地面标高为 272m,二号地下室地面标高为 267.5m,三号地下室地面标高为 267.50m,四号地下室为 265.95~266.45m,层高均为 4.50m。依据竣工资料,开挖量为 23.46 万 m³(表土剥离 3.78 万 m³),回填方 23.46 万 m³(绿化覆土 3.78 万 m³),主要为场地内场地平整,南面区域主要为回填,无弃方产生。

1.1.7征占地情况

本项目总占地面积 7.68hm²,均为永久占地,原始占地,类型为耕地 3.34hm², 园地 2.59hm², 林地 1.75hm², 现均为商住用地。

| 西日夕粉 | 上班五和 (12) | | 占地类型 | | |
|-------|-----------|----------|--------|----------|-------------|
| 项目名称 | 占地面积(hm²) | 耕地 | 园地 | 林地 | 金江 |
| 建构筑物区 | 1.56 | 0.68 | 0.58 | 0.30 | |
| 道路广场区 | 2.64 | 1.42 | 0.76 | 0.46 | 永久占地 |
| 绿化区 | 3.48 | 1.24 | 1.25 | 0.99 | |
| 临时堆土场 | (1.40) | (0.53) | (0.10) | (0.77) | 永久占地内重叠临时占地 |
| 施工营地 | (0.10) | (0.05) | 0 | (0.05) | 永久占地内重叠临时占地 |
| 小计 | 7.68 | 3.34 | 2.59 | 1.75 | |
| 合计 | 7.68 | | | | |

表 1-3 工程占地面积类型组成表 单位: hm²

1.1.8移民安置和专项设施改(迁)建

本项目占地已规划为工业用地,本工程拆迁安置由政府实施完成,建设单位施工不涉及专项水土保持设施。

1.2项目区概况

1.2.1自然条件

1.2.1.1 地质

(1) 地质构造

天府花园工程场地位于彭湾向斜北端东翼,地层倾向 210°、倾角 8°,建设场地范围内为缓倾斜单斜地层,场地中无断层等构造发育。

天府花园工程场地位于彭湾向斜北端东翼,基岩层的产状为:倾向 210°、倾角 8°,岩石中有风化裂隙,对岩体完整性的影响仅限于强~中等风化岩层区。

(2) 不良地质

场地范围内为缓倾单斜地层,岩石中有风化节理裂隙,对岩层完整性的影响 仅限于强~中等风化带。建设场地范围内,勘察中未发现构造断层、滑坡、崩塌 等不良地质作用。

(3) 地震烈度

根据《中国地震目录》和《四川地震目录》查得泸州市邻近地区的江安、南

溪、富顺、叙永发生大于 5.0 级地震均使泸州市区有不同程度的感觉,甚至带有一定程度的破坏。

根据《建筑抗震设计规范》(GB50011-2010)附录 A"我国主要城镇抗震设防烈度、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和设计地震分组",泸州市区抗震设防烈度为 6 度。

1.2.1.2地貌

天府花园工程场地位于泸州市江阳区沙湾商住区,场地原始地貌为山陵浅丘与北一南向的冲沟相间地貌,勘察时除在拟建公寓楼地段局部被素填土层覆盖外,其余地段均保留了原始地貌环境,其原始地貌基本未被破坏。建设场地内填土层分布于场地北侧,分布不均、成份不均匀,北侧公寓楼地段填土层最大厚度4.10m(ZK160号钻孔)为相邻道路平场时形成的人工填土层,填土时间小于5年。场地上部普遍分布一层厚度不均的粉质粘土层(东北侧2号楼地段粉质粘土层最大厚度8.10m),下伏基岩为侏罗系中统上沙溪庙组(J2S)泥岩层。场地地面高程261.86~287.64m,最大相对高差25.79m,地势起伏较大。

1.2.1.3气象

江阳区四季分明,光热水资源丰富,属亚热带湿润性季风气候。春秋暖和,夏季炎热,冬无严寒,霜雪极少,日光充足,雨量充沛,年平均气温17.5℃-18.2℃,最高气温39.6℃~41.9℃,极端最低气温-3℃-1.1℃。年均日照1348.9小时,年均降雨量1187-1228 mm。江阳区内多西北、西南风,平均风速1.2m/s,最大风速15m/s。江阳区多年平均降水量1067 mm,地表水资源量24800万m³,地下水资源量7140万m³。根据泸州市气象台历年气象资料统计分析(1961年~2008年)及《四川省中小流域暴雨洪水计算手册》(2010年),工程区主要气象指标见表1-4。

| 气象因子 | 特征值 | 气象因子 | 特征值 |
|-------------|--------|---------------|----------------|
| 多年平均气温 | 17.8°C | 多年年最多降雨量 | 1450.2mm |
| 极端最高气温 | 40.2°C | 多年年最小降雨量 | 664.2mm |
| 极端最低气温 | -2.4°C | 6h 最大降雨量 | 153.5mm (1986) |
| ≥0℃积温 | 6408°C | 24h 最大降雨量 | 225.2mm (1968) |
| ≥10℃积温 | 5648°C | 5年一遇 1h 暴雨值 | 56.2mm |
| ≥10℃~≤20℃积温 | 4428°C | 5年一遇 6h 暴雨值 | 91.0mm |
| 多年平均相对湿度 | 83% | 5年一遇 24h 暴雨值 | 132.0mm |
| 多年平均风速 | 15m/s | 10年一遇 1h 暴雨值 | 70.3mm |
| 年平均日照时数 | 1424.6 | 10年一遇 6h 暴雨值 | 113.7mm |
| 年平均日照率 | 31.90% | 10年一遇 24h 暴雨值 | 165.0mm |

| 年平均太阳总辐射值 | 91.87 千卡/cm ² | 20年一遇 1h 暴雨值 | 83.5mm |
|-----------|--------------------------|----------------|---------|
| 多年平均蒸发量 | 1019.6mm | 20年一遇 6h 暴雨值 | 135.1mm |
| 多年平均降雨量 | 1142.3mm | 20 年一遇 24h 暴雨值 | 196.0mm |

1.2.1.4水文

泸州市境内河流众多,属长江水系,以长江为主干,成树枝状分布,由南向北或由北向南汇入长江。项目区周边的主要河流即为本项目取水水源——长江,长江自宜宾市江安县经纳溪区大渡口入境,在市境北部由西向东流经纳溪区、江阳区、龙马潭区、泸县和合江县,在合江县九层岩出境,流入重庆市江津县。长江为我国第一大河流,流经泸州市市境内为136km,江面宽450~800m,多年平均入境水量2408亿m³,出境水量2680亿m³。长江泸州段多年平均水位227m,年幅度变化范围223~236m,多年平均流量8610m³/s,最大流量58400m³/s,最枯流量2000m³/s;平均流速年变化为0.76~3.07m/s,平均水深5.8~13.5m,平均水面比降万分之五,平均水温年变化8~28℃,长江丰水期浊度和含砂量均较高,最大浊度达10000度以上,最大含砂量6kg/m³以上。

场地范围内及相邻区域的水文地质调查,场地原始地貌为山陵浅丘与北一南 向的冲沟相间地貌,两条冲沟自北向南横穿拟建场地,根据区域水文地质资料, 建设场地东侧为长江河段,相距约1.5km处,场地附近无其它地表水体。

1.2.1.5 + 壤

江阳区内土壤主要是水稻土、紫色土、新积土和黄壤。水稻土、紫色土占耕地土壤面积的 93%,中偏酸性土壤居多,土壤深度在 40~60cm 之间,壤沙适宜,肥力较高,宜种性强。境内水资源和矿产资源丰富。

(1) 水稻土

水稻土是项目区的主要耕作土壤,在全区山间盆坝和槽谷地带皆有分布,是在水稻熟化过程中形成的特殊土壤。

(2) 紫色土

紫色土分布在项目区的低山丘陵区,该类土为岩成土,主要受紫色砂页岩母质的制约。

1.2.1.6植被

全市处于盆地南部低山植被区与南部中山植被区的过渡地带,植被保存较好,物类多种多样,主要有亚热带常绿阔叶林、亚热带山地常绿落叶阔叶混交林、亚

热带常绿针叶林、低山丘陵亚热带竹林、中山亚高山竹林和灌木等。全市森林面积 895.5 万亩,其中有 100 多万亩属于原始森林(主要集中在合江、古蔺、叙永),森林覆盖率达到 48.8%。主要的乡土乔木树种:青冈、香樟、桢楠、柏木、马尾松、桤木、千丈、苦楝、香椿、垂柳、黄葛树等。引进树种:湿地松、桉树、兰考泡桐、水杉、法国梧桐、意大利杨树等。经济林木树种:花椒、油桐、核桃、棕榈、桑树。果树:桂圆、荔枝、广柑、桔子、桃子、李子、杏子、梨子、枇杷、核桃、葡萄及引进的苹果、晋枣、梨枣等。灌木:马桑、黄荆、刺梨、火棘(救军粮)瓶兰花(金弹子)、胡颓子。竹类:慈竹、黄竹、斑竹、西凤竹、毛竹等。地被物:芭茅、小芭茅、蓑草、蕨类、苔藓等。药用植物:杜仲、半夏、薄荷、茴香等。

1.2.2水土流失及防治情况

1.2.2.1水土流失现状

依据《张坝天府花园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本项目执行建设类一级标准。

项目区属西南土石山区,水土流失类型以水力侵蚀为主,间有重力侵蚀。 其中,水力侵蚀又以片蚀、沟蚀为主;重力侵蚀以崩塌、滑坡为主,根据《土壤侵蚀分类分级标准》(SL 190-2007)的划分,工程区域位于西南土石山区,土壤侵蚀类型以水力侵蚀为主,水土流失允许值为500 t/km² a。

江阳区属于省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土壤侵蚀为水力侵蚀,主要为中度水力侵蚀,泸州市去县政府十分重视水土保持工作,江阳区水土保持工作认真贯彻中央,省、市、县政府关于加强水土保持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全面落实水利厅各项工作要求。落实水土保持巡查制度,实行开工前、建设中、竣工后全天候一条龙的监督执法检查。把水土保持宣传作为执法工作的基础来抓,确定了水土保持宣传月,落实宣传经费,保障宣传经常化与制度化,全方位推动县域生态环境恢复治理。

1.2.2.2水土流失防治情况

2013年省厅下达给泸州市的水土流失治理目标 150 平方公里, 生态修复 30 平方公里,全市共投入资金 4000 余万元,完成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173 平方公里,生态修复 36 平方公里,超额完成省厅下达的目标任务。通过治理,泸州市水流

失区生态环得到改善, 对调整农村产业结构, 起到了十分重要的作用。

近年来,江阳区以治理水土流失为根本,以改善生态环境和群众生产生活条件为目标,加大水土流失治理力度。2013年完成水土流失治理面积3.41平方公里,完成投资137.5万元。其中完成坡改梯8公顷,经果林94.2公顷,水保林45.8公顷,新建引排水沟0.84km,建蓄水池16口,沉沙凼22口,每年可保土0.72万吨,保水11.9万m³。

2 水土保持方案和设计情况

2.1主体工程设计

2014年1月13日,泸州市江阳区出具了《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川 投资备[51050214011301]0013号),对项目一期二期进行了备案;

2016年2月17日,对项目三期进行了备案《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川 投资备[51050216021701]0015号)。

2013年8月30日,项目取得了《建设用地批准书》(泸市国土资[2013]建字第014号);

2012年11月29日,泸州市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出具了《泸州市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出具了关于"天府花园"住宅小区初步设计技术审查意见》(泸规设初(2012)087号);同时,2016年3月14日,对天府花园三期出具了《泸州市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出具了关于天府花园三期项目初步设计技术审查意见》(泸规设初(2016)003号);

2014年11月24日,泸州市江阳区水务局出具了《泸州市江阳区水务局关于张坝天府花园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泸江水函(2014)69号);

2011年7月6日,项目取得了《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泸规用(2011)-069号);

2013年11月11日、2013年11月27日、2014年3月14日、2016年8月5日、2018年1月24日,项目先后取得了《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泸市建管 [2013]13301 号、泸市建管 [2013]14301 号、泸市建管 [2014]02601 号、510502201608050101、510502201801240101)。

2015年11月2日,项目一二期工程进行了竣工验收,编号为: 泸住建备 [2015]077号; 2018年5月15日,项目三期工程进行了竣工验收,编号为: 泸住建备[2018]045号。

2.2水土保持方案

2014年9月,四川亨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委托四川众望安全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张坝天府花园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2014年10月底编

制完成了《张坝天府花园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送审稿)》。2014年11月,泸州市江阳区水务局主持召开了技术评审工作,对方案提出了修改建议,编制单位经认真修改完善,同月完成了《张坝天府花园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2014年11月24日,泸州市江阳区水务局出具了《张坝天府花园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泸江水函(2014)69号),对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予以批复。

2.3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本项目采取分期建设,不涉及重大变更,未编制变更方案。依据原方案,项目分为建构筑物区、道路广场区、绿化区等3个防治分区。

水土保持方案于 2014 年编制,包含了一二三期工程,设计与原方案占地无变化,即面积为 7.68hm²。

施工中土建工程及水土保持措施均已实施,植物中,乔木数量较原方案有所变化,原方案编制时植物设计尚未细化,同时施工阶段委托了专门绿化设计单位进行了施工设计。

2.4水土保持后续设计

本项目的设计单位共有三家,其中主体结构设计为四川自力建筑勘测设计有限公司,一二期绿化设计为四川益生园艺工程有限公司、三期绿化设计为北京龙源科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四川自力建筑勘测设计有限公司(主体设计)。

- 一、设计工作开展情况:
- 1、2012年11月,四川自力建筑勘测设计有限公司完成了总体规划及初步设计工作;2016年3月按照审查意见进行了细化,完成了天府花园三期项目的初步设计并通过审查。同时,四川益生园艺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完成了一二期绿化设计,北京龙源科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完成了三期绿化设计。

2、施工配合:

本项目一二期工程于2013年9月开工建设,由泸州市第七建筑工程公司进行主体施工,2015年2月完成主体施工,2015年3月~2015年7月,由泸州市

纳溪区棉花坡镇范式家庭农场进行绿化施工。2016年8月5日,泸州市纳溪欣达建筑安装有限公司进行三期项目施工,同时由泸州市纳溪区利禄农业有限公司进行绿化施工。各施工单位项目相互配合,对整个项目完成了主体验收工作。

二、主要设计变更

工程施工过程中,根据现场实际情况,为更好的结合工程实际情况,对设计进行了施工细化调整,主要增加了绿化面积,调整对水土保持无重大影响,建筑物布局未发生变化。

3 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

3.1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3.1.1方案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依照"谁开发谁保护,谁造成水土流失、谁负责治理"的原则与《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技术规范》(GB50434-2008)的规定,原水保方案确定本工程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总面积为8.02hm²,包含建设区7.68hm²,直接影响区0.34hm²,分为建构筑物区、道路广场区、绿化区等3个防治分区。

方案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统计情况如下表 3-1 所示。

直接影响区 水土流失防治 区域 占地性质 占地面积 直接影响区 责任范围 划分取值 建构筑物区 永久 1.56 按项目外侧 3m 计 永久 3.30 道路广场区 算(周长 1124m) 0.34 8.02 绿化区 永久 2.82 0.34 合计 7.68

表3-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表 单位: hm²

原批复的水保方案工程水土流失防治责任面积为 8.02hm², 项目建设区 7.68hm², 直接影响区面积为 0.34hm²。

3.1.2工程实际防治责任范围

工程建设实际水土流失防治责任面积为 7.68 hm², 不计列直接影响区, 同时建设区面积较原方案无变化, 仅各个分区间有一定差异。

3.1.3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变化情况

根据《张坝天府花园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及施工过程相关资料,第一阶段为一二期工程建设,工期为2013年9月至2015年7月(23个月),第二阶段为三期工程建设: 2016年3月25日至2018年3月10日(24个月),总工期47个月。因项目地形复杂需要进行场地平整,故整个项目地均进行了扰动。总扰动面积为7.68hm²。

本次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包括建构筑物区1.56hm²、道路广场区2.64 hm²、绿化区3.48 hm²。水土流失防治责任面积为7.68hm²。

| 分区 | 批复面积 | 实际面积 | 验收后 | 备注 |
|-------|------|------|------|----------|
| 建构筑物区 | 1.56 | 1.56 | 1.56 | 本次验收范 |
| 道路广场区 | 3.30 | 2.64 | 2.64 | 本 |
| 绿化区 | 2.82 | 3.48 | 3.48 | 1 |
| 直接影响区 | 0.34 | | | |
| 总计 | 8.02 | 7.68 | 7.68 | |

表 3-2 各阶段防治责任范围比较表 单位: hm²

3.1.4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变化原因分析

依据后续设计和现场核实,与批复水土保持方案相比,工程实际防治责任范围面积减少 0.34hm²,减少的为直接影响区,且工程不涉及移民安置专项设施迁(改、复)建等内容,因此,直接影响区面积减少了 0.34hm²。各防治区内的防治责任范围面积变化原因具体如下:

(1) 建构筑物区

原批复水保方案中本区域占地面积为 1.56hm², 在实际施工过程中,原建筑面积布局未发生变化,故验收占地面积为 1.56hm²。地下室分为 1~4 号地下室,一二期为 3 号和 4 号,三期为 1 号和 2 号。原方案中 1 号地下车库建筑面积 0.79hm², 2 号地下车库建筑面积 2.97hm², 3 号地下车库建筑面积 1.98hm², 4 号地下车库建筑面积 0.59hm²,总面积为 6.33hm²;实际建设前,一二期地下室是未发生变化,三期地下室与原方案有一定差异,一二期地下室面积 2.67hm²,三期地下室面积 2.28 hm²,验收面积为 4.95hm²。地下室面积较原方案减少了 1.38hm²。

综上所述,地面面积范围 1.56hm²,与方案相比面积不变,仅地下室区域面积有所变化。

(2) 道路广场区

道路广场区原设计方案占地面积 3.30hm², 实际施工中因绿化面积增大,本区域面积减少为 2.64hm², 减少了 0.66hm²。

(3)绿化区

本项目绿化设计是在后续进行完善,较原方案有所差异,原方案面积为 2.82hm²,实际为 3.48hm²,面积增加了 0.64hm²。

总体上,建设区面积比原批复的水保方案面积无变化。

3.2弃渣场设置

本项目不设计弃渣场。

3.2.1水土保持方案弃渣量及弃渣场布置

据《张坝天府花园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本项目区工程施工期土石方总开挖量为 25.95 万 m³(含表土剥离 3.78 万 m³),回填方 25.95 万 m³(绿化利用 3.78 万 m³)。项目土石方基本平衡,无永久弃渣产生。

3.2.2实际弃渣量及弃渣场布置

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开挖量为23.46万 m³,回填方23.46万 m³,主要为场地内场地平整,南面区域主要为回填,无弃方产生。

3.2.3土石方变化因素分析

根据建设单位及施工单位提供的相关施工资料,工程建设实际土石方开挖总量为 23.46 万 m^3 (表土剥离 3.78 万 m^3),总回填方 23.46 万 m^3 (绿化利用 3.78 万 m^3),无弃渣产生。

土石方变化具体分析体现在如下几个方面:

- 1、本次验收范围为整个项目建设区,地下室区域面积较原方案减少了 1.38hm²。
 - 2、本次基础工程主要为场地平整, 土石方量较大。
- 3、方案设计时,项目三期工程尚未设计细化,随着设计和施工实际量测, 土石方相对原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有一定减少,挖方减少了 2.49 万 m³。

3.3取土场设置

本工程不涉及取土场, 所有砂石材料均外购。

3.4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

3.4.1水土流失防治分区

原水土保持方案依据工程施工工艺、扰动时序和布局特点,按照分区内相似相近,分区间差异显著原则,将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划分为:建构筑物区、道路广场区、绿化区等3个分区,原方案未分期,故本次验收为整个项目区,验收区

域分为建构筑物区、道路广场区、绿化区等3个分区。

3.4.2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分析

工程建设中,按照方案内容,水土保持措施以防治新的人为水土流失、改善区域生态环境为主要目标,按照分区防治的要求,实施综合治理。经验收组审阅设计、施工档案及相关验收资料,并进行实地调查后,认为本工程水土流失防治措施总体布局基本维持了原方案设计体系框架,局部地段因施工中的部分破坏和自然条件的影响(主要为降雨)造成并形成了局部水土流失现象。依据施工资料,因设计方案调整,施工水土保持措施体系与原方案存在一定细微变化。各分区措施布局情况合理性分析如下:

(1)建构筑物区: 主体工程有地下室开挖,因此,施工期间建构筑物区的雨水等的排放,通过基坑降水,以及主体设计的PVC排水管进行排水。建筑四周设计了排水沟,同时开工前进行了表土剥离工作。

经现场查看,项目水土保持措施完善,无明显水土流失现象。

(2) 道路广场区:该区域多为硬化地面,主体设计在一二期和三期道路两侧修建花岗岩盖板排水沟。为了最大限度地减少水土流失、降低对周围及城市环境造成的影响,满足文明施工要求,主体设计在主出入口道路处设置了一条洗车场。

施工期间,临时堆土场设置在项目北侧三期工程 2 号车库地块区域,因此实际建设中补充各项临时防护措施:临时排水沟、沉砂池和密目网覆盖措施。

同时,项目区道路进行了表土剥离,用于后期绿化区域覆土。项目地排水通畅,地面硬化后无水土流失现象,排水均进入市政管网。

(3)绿化区:该区开挖、填筑完成后对该区域可绿化范围采取植物措施; 表土剥离,并做好拦挡和排水措施。目前,项目场地内植被生长良好,无水土流 失现场。

验收总体评价认为:本工程发挥主体工程水土保持功能的基础上,按照分区防治、因地制宜、因害设防的原则,进一步采取工程措施、植物措施和临时措施相结合进行水土保持措施布局的优化、完善。对占压、扰动强烈的工程区域,加强了拦挡防护,并做好了绿化,合理保护和充分利用土地资源。各项措施布局抓住了分区水土流失治理的重点和难点,针对性较强,基本达到了保护水土资源、

减少了因工程建设造成水土流失的目的,故施工时未造成严重水土流失。

3.5水土保持设施完成情况

3.5.1工程实施过程

为了做好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的建设工作,四川亨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将水土保持措施的监理、施工、施工材料采购和供应等招标程序纳入了主体工程 管理程序中。在依法实施招标、评标工作的基础上,提出了相关水土保持要求。 工程监理单位是具有丰富监理经验、监理业绩优良、监理信誉良好的专业咨询机 构,一二期监理单位为四川铁兴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三期监理单位为四川建鑫工 程监理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亦是具有相应资质、技术过硬、信誉良好、实力雄厚 的企业,自身的质量保证体系较为完善。

工程建设期间严格做好了水土保持工作,未造成严重水土流失。

工程建设中的水土保持工程建设与主体工程建设基本同步,主要为土建工程,一二期工程于2013年9月开始建设,于2015年7月完成,其中一二期绿化未2015年3月至2015年7月完成,三期工程施工为2016年3月25日至2018年3月10日(24个月),目前绿化已通过验收备案。

3.5.2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情况

3.5.2.1建构筑物区

本区占地面积 1.56 hm², 一二期于 2013 年 9 月开始动土施工, 2015 年 2 月 完成主体工程建设, 绿化于 2015 年 3 月至 2015 年 7 月完成, 三期为 2016 年 3 月开工, 2018 年 3 月完工, 区域建设中采取的措施为:

工程措施:排水沟主要布设在基坑四周,截面尺寸为 0.5m×0.45m, 一二期建构筑物四周设置盖板排水沟 134m, 三期建构筑物周围设置盖板排水沟 80m。

实际采取的水土流失防治措施见表 3-3。

| 项 目 | | 单位 | 方案 工程 量 | 实施 工程 量 | 变化量 | 实施时间 |
|-----|------|----------------|---------------|---------------|------|---------------------------------|
| 工程 | 排水沟 | m | 212 | 214 | +2 | 2013.09~2015.02\2016.03~2018.03 |
| 措施 | 表土剥离 | m ³ | 5600 | 6200 | +600 | 2013.09~2013.12 |

表 3-3 建构筑物区措施实施情况表

3.5.2.2道路广场区

道路广场区共占地面积约 2.64hm², 直接直接与周边市政道路顺接, 占地面积与原方案有所减小, 因此与原水保方案相比, 水土保持措施有一定出入。经现场查看, 无水土流失现象发生。经资料分析, 采取的措施如下:

工程措施: 雨水管 DN500 雨水管42m、DN300 雨水管516m、DN200PVC 管 398m、DN160PVC 管85m, 表土剥离 10000m³。

植物措施: 不涉及;

临时措施:本区域包含施工营地,施工营地采取的措施有排水沟130m,沉砂池1个,而道路其他区域采取的排水沟约220m,沉砂池2个。同时对堆料采取密目网覆盖800m²,洗车槽2个。

| | 项目 | 单位 | 方案工 程量 | 实施工 程量 | 变化量 | 实施时间 |
|-------|---------------|-------|-----------|-----------|------|------------------|
| | 排水沟 | m | 529 | 510 | -19 | 2013.09~2015.02\ |
| | 171-71-74 | 111 | 329 | 510 | -19 | 2016.03~2018.03 |
| | 表土剥离 | m^3 | 11100 | 11000 | -100 | 2013.09~2013.12 |
| - 111 | 洗车槽 | 个 | 1 | 2 | +1 | 2013.09~2015.02\ |
| 工程措施 | / 九千僧 | 7 - | | | | 2016.03~2018.03 |
| 7日 /池 | DN500 雨水管 | m | 0 | 42 | +42 | 2014.7~2014.12 |
| | DN300 雨水管 | m | 0 | 516 | +516 | 2014.7~2014.12 |
| | DN200PVC 管 | m | 0 | 398 | +398 | 2017.06~2017.12 |
| | DN160PVC 管 | m | 0 | 85 | +85 | 2017.06~2017.12 |
| | 无纺布覆盖 | m^2 | 700 | 0 | -700 | |
| 临时 | 防雨布覆盖 | m^2 | 0 | 800 | +800 | 2013.09~2015.02\ |
| 措施 | 沉砂池 | 个 | 3 | 3 | 0 | 2016.03~2018.03 |
| | 排水沟 | m | 380 | 350 | -30 | |

表 3-4 道路广场区实施情况表

3.5.2.3绿化区

本区域绿化面积 3.48hm², 表土剥离量为 20600m³, 本区域设置有表土堆场, 项目对表土堆场进行防护。采取的措施主要如下:

工程措施: 表土剥离量为 20600m³, 绿化覆土 37800m³。

植物措施: 栽植乔木 1927 株, 栽植灌木 246960 株, 草皮铺种 1.81 hm 、直播草种 1.40hm 。

临时措施:本区域包含临时堆土场,排水沟 320m,沉砂池 1 个,密目网覆盖 15000m²。

| 项 目 | | 单位 | 方案工程量 | 实施工程量 | 变化量 | 实施时间 |
|------|-------|----------------|-------|-------|--------|----------------------------------|
| 工程 | 表土剥离 | m^3 | 10500 | 20600 | +10100 | 2013.04~2014.12 |
| 措施 | 绿化覆土 | m^3 | 27200 | 37800 | +10600 | 2015.04~2014.12 |
| 临时措施 | 排水沟 | m | 360 | 500 | +140 | |
| | 沉砂池 | 个 | 1 | 1 | 0 | 2012 00 2015 02 |
| | 土袋挡墙 | m | 360 | 0 | 0 | 2013.09~2015.02\ 2016.03~2018.03 |
| | 密目网覆盖 | m ² | | 15000 | +15000 | 2010.03~2018.03 |
| | 无纺布覆盖 | m ² | 11000 | 0 | -11000 | |
| 植 | 栽植乔木 | 株 | 1965 | 1927 | -38 | |

246960

1.81

1.40

+232647

-0.01

0

2015.03~2015.07/

2017.7~2018.03

14313

1.82

1.40

表 3-5 绿化区实施情况表

3.5.3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情况合理性分析

株

hm²

 hm^2

3.5.3.1水土流失主要形式及危害

一、水土流失形式

栽植灌木

草皮铺种

直播草种

物

措

施

工程所处地形以平坝、丘陵地貌为主,区域内部分土壤松软破碎,粒径不均,易风化,从而导致保水、保肥抗蚀力弱,易遭冲击。随着人口增加、集镇建设步伐加快和经济的快速发展,人为因素造成的植被破坏、土地使用重用轻养等现象,进而影响生态环境、加剧了水土流失。

二、施工期水土流失影响

本项目施工期以扰动基础区域为重点水土流失区域, 扰动后形成裸露地表。依据监理、建设单位提供的施工资料, 工程施工中密目网降低水土流失有一定作用。

三、自然恢复期水土流失影响

由于工程建设破坏了区域内原有的地表及植被,加剧了水土流失,对当地环境造成了影响。工程施工中,特别是雨季,因施工单位未及时对裸露地表采取覆盖措施,一定程度上导致了较大的水土流失量。为此,工程在自然恢复期对施工场地进行覆土绿化和养护,对边坡进行防护,一定程度上减少了水土流失危害。工程设计的排水、绿化覆土、乔灌草种植等措施可有效地减少水土流失量,使破坏的生态环境逐步得到恢复,经过自然恢复,工程建设造成的水土流失得到了整体控制和基本治理。目前,工程整体无明显水土流失现象。

3.5.3.2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情况合理性分析

原水土保持方案在一二期在工程施工图阶段,而三期处于可研阶段,项目对三期设计方案进行了调整,主体工程在后续设计中对其占地范围进行了较全面地现场调查、地质勘查,经过勘查认为工程地质较稳定,同时因本项目属于分期建设。场地在建设过程中设置了台阶式挡墙,减少了土石方方的开挖,控制了扰动范围,场区内存在水土流失的可能性明显减少。

在施工和后续恢复中未造成严重水土流失。产生的水土流失可控, 无明显水土流失现象。

| | 项 | 目 | 单位 | 方案工程量 | 实施工程 量 | 变化量 | | |
|-------|---------|------------|-----------------|-------|-----------|---------|--|--|
| | 建构 | 排水沟 | m | 212 | 214 | | | |
| | 筑物 区 | 表土剥离 | m ³ | 5600 | 6200 | | | |
| | 道路广区 | 排水沟 | m | 529 | 510 | -19 | | |
| | | 表土剥离 | m^3 | 11100 | 11000 | -100 | | |
| 工程 措施 | | 洗车槽 | 个 | 1 | 2 | +1 | | |
| | | DN500 雨水管 | m | 0 | 42 | +42 | | |
| | | DN300 雨水管 | m | 0 | 516 | +516 | | |
| | | DN200PVC 管 | m | 0 | 398 | +398 | | |
| | | DN160PVC 管 | m | 0 | 85 | +85 | | |
| | 绿化 区 | 表土剥离 | m^3 | 10500 | 20600 | +10100 | | |
| | | 绿化覆土 | m^3 | 27200 | 37800 | +10600 | | |
| | 道路厂区 | 无纺布覆盖 | m^2 | 700 | 0 | -700 | | |
| | | 防雨布覆盖 | m^2 | 0 | 800 | +800 | | |
| | | 沉砂池 | ^ | 3 | 3 | 0 | | |
| 临时措施 | | 排水沟 | m | 380 | 350 | -30 | | |
| | 绿化区 | 排水沟 | m | 360 | 500 | +140 | | |
| | | 沉砂池 | | 1 | 1 | 0 | | |
| | | 土袋挡墙 | m | 360 | 0 | 0 | | |
| | | 密目网覆盖 | m ² | | 15000 | +15000 | | |
| | | 无纺布覆盖 | m ² | 11000 | 0 | -11000 | | |
| 植物 | 绿化 区 | 栽植乔木 | 株 | 1965 | 1927 | -38 | | |
| | | 栽植灌木 | 株 | 14313 | 246960 | +232647 | | |
| 措 | | 草皮铺种 | hm ² | 1.82 | 1.81 | -0.01 | | |
| 施 | | 直播草种 | hm ² | 1.40 | 1.40 | 0 | | |

表 3-6 水土保持措施汇总分析表

从表 3-6 可知,项目工程措施均得以实施,同时雨水管和 PVC 管为主体已有设计,本次验收纳入水土保持措施。因项目绿化面积增加,导致项目表土剥离量增加。而临时措施中,原方案设计为无纺布覆盖,实际施工中采取了密目网覆盖,从效果看,略差于无纺布覆盖,

但项目四周均进行了担挡,做好了排水措施,施工期未造成严重水土流失。植物措施中,乔木变化较小,主要变化体现在灌木上,原方案设计未、为单株灌木,实际施工时多为低矮片状状灌木,施工采用 49 株/m²进行种植,共种植了 246960,故与原设计有较大出入。采用的植物主要有红叶石楠、栀子、鸭脚木、红继木、南天竹、洒金珊瑚、红花六月雪、金叶女贞、八角金盘、西洋鹃等。

整体而言,本项目水土保持措施的实施,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的要求,满足居住条件,从不同角度对景观视野进行了专业性景观设计,具有较高的生态价值。

3.6水土保持投资完成情况

3.6.1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投资

2014年11月24日,泸州市江阳区水务局出具了《泸州市江阳区水务局关于张坝天府花园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泸江水函(2014)69号)。

张坝天府花园项目水土保持总投资 475.78 万元,其中新增水土保持专项投资为 132.96 万元,主体工程设计中计列水土保持措施投资 342.82 万元。水土保持工程新增投资中,工程措施 23.41 万元,植物措施 13.55 万元,施工临时工程投资 19.04 万元,独立费用 54.85 万元,基本预备费 2.92 万元,水土保持设施补偿费 19.20 万元(按 2.5 元/m² 计)。

3.6.2水土保持工程实际完成投资

本期实际完成投资与批复的水土保持投资对比见表 3-7。

| 表 3-7 实际完成投资与批复的水土保持投资对比 | | | | | | | | | | |
|--------------------------|-------------|--------|--------|--------|--------|--------|---------|--------|--------|---------|
| 序号 | 工程或费用名称 | 方案投资 | | | 实际投资 | | | 变化量 | | |
| | | 主体 | 新增 | 合计 | 主体 | 新增 | 合计 | 主体 | 新增 | 合计 |
| 第一部分 工程措施 | | 10.37 | 23.41 | 33.78 | 27.02 | 35.21 | 62.23 | 16.65 | 11.8 | 28.45 |
| 1 | 建构筑物区 | 2.97 | | 2.97 | 3.12 | | 3.12 | 0.15 | 0 | 0.15 |
| = | 道路广场区 | 7.4 | | 7.4 | 23.9 | | 23.9 | 16.5 | 0 | 16.5 |
| 111 | 绿化区 | | 23.41 | 23.41 | | 35.21 | 35.21 | 0 | 11.8 | 11.8 |
| 第二部分 植物措施 | | 331.95 | 13.55 | 345.5 | 893 | 14.5 | 907.5 | 561.05 | 0.95 | 562 |
| _ | 绿化区 | 331.95 | 13.55 | 345.5 | 893 | 14.5 | 907.5 | 561.05 | 0.95 | 562 |
| | 第三部分 临时措施 | 0.5 | 19.04 | 19.54 | 1 | 14.73 | 15.73 | 0.5 | -4.31 | -3.81 |
| 1 | 道路广场区 | 0.5 | 4.85 | 5.35 | 1 | 5.21 | 6.21 | 0.5 | 0.36 | 0.86 |
| | 绿化区 | | 14.19 | 14.19 | | 9.52 | 9.52 | 0 | -4.67 | -4.67 |
| 111 | 其它临时工程 | | | | | | | 0 | 0 | 0 |
| | 第四部分 独立费用 | | 54.85 | 54.85 | | 26 | 26 | 0 | -28.85 | -28.85 |
| _ | 建设管理费 | | 0.85 | 0.85 | | 1 | 1 | 0 | 0.15 | 0.15 |
| | 工程建设监理费 | | 20 | 20 | | 10 | 10 | 0 | -10 | -10 |
| Ξ | 科研勘测设计费 | | 10 | 10 | | 6 | 6 | 0 | -4 | -4 |
| 四 | 水土流失监测费 | | 14 | 14 | | 3 | 3 | 0 | -11 | -11 |
| 五 | 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费 | | 10 | 10 | | 6 | 6 | 0 | -4 | -4 |
| | 一至四部分合计 | | | | | | 1011.46 | 0 | 0 | 1011.46 |
| | 基本预备费 | | 2.92 | 2.92 | | | | 0 | -2.92 | -2.92 |
| | 水土保持补偿费 | | 19.2 | 19.2 | | 15.36 | 15.36 | 0 | -19.2 | -3.84 |
| | 静态总投资 | 342.82 | 132.96 | 475.78 | 921.02 | 105.80 | 1026.82 | 578.2 | -27.17 | 551.03 |

3.6.3投资变化情况

从水土保持资金实施情况分析,工程实施的水保措施基本按照原方案报告设计的水土保持措施体系执行。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投资 1026.82 万元,其中主体已有 921.02 万元,新增 105.80 万元,新增投资中,工程措施为 35.21 万元,植物措施 14.50 万元,临时措施 14.73 万元,独立费用 26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15.36 万元。

新增投资中,水土保持措施投资数量为 64.44 万元,而原方案为 56 万元,较原方案增加了 8.44 万元,主要表现为工程措施中表土剥离及绿化覆土的数量增加,增加了工程措施费用,即增加了 11.80 万元,植物措施投资由 13.55 万元增加为 14.50 万元,临时措施费用由 19.04 万元,减少为 15.73 万元。

独立费用为 26 万元,减少了 28.85 万元,基本预备费增加减少了 2.92 万元,水土保持设施补偿费原按 2.5 元/m² 计列,实际为 2.0 元/m²,补偿费由 19.20 减少为 15.36 万元。

而主体投资中,增加了985.46万元。

3.6.4变化原因

本工程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投资较原方案报告投资有较大变化,主要体现在 主体景观绿化。原方案编制时,三期处于可研阶段,且一二期景观绿化尚未具体 设计,故最后实施后,植物措施种类、数量均与原方案由较大变化,导致了景观 绿化投资的增加。

新增投资中,减少的主要为独立费用和水土保持补偿费,而措施费用无减少。

根据工程建设实际情况,验收组认为水土保持工程投资的变化符合水土保持要求,更加的完善了水土保持措施内容,能满足工程建设对水土流失防治的目标,总体是合理的。

3.6.5工程结算程序及计划执行情况评估

3.6.5.1工程结算程序

张坝天府花园项目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及临时措施的价款结算方式为:

(1) 核定实际工程量,以承包商测量、监理工程师核实的工程量为依据。

(2) 结算程序为: 承包商提交完成价款报表→监理工程师审核→建设单位 审定→建设单位(财务)支付。

3.6.5.2计划执行情况

张坝天府花园项目水土保持措施主要为建构筑物区的水土保持措施。投资主要集中在2013年~2017年以及后期的植被管理维护。

据调查, 张坝天府花园项目的水土保持方案编制、监测和验收技术评估均签订了委托合同, 监理为主体工程监理。工程实际损坏水土保持设施面积为7.68hm², 本次验收范围为7.68hm²。

3.6.6财务综合评价

四川亨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工程财务制度健全、管理规范,工程的投资控制和价款结算程序较为严格,能够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财经法规,施工、监理、计划和财务等单位之间能相互监督和制约。

验收组认为建设单位财务管理规范,有关水土保持工程项目的支出基本合理,未发现不符合财务管理规定、挤占或挪用水土保持投资的现象。同意对该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进行竣工验收。

4 水土保持工程质量

4.1质量管理体系

4.1.1工程管理体系和管理制度

4.1.1.1管理组织机构

张坝天府花园项目法人为四川亨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由其承担本工程的建设管理工作。

在张坝天府花园项目准备初期,为确保各项水土保持措施落到实处,该公司从工程招投标制、合同管理制和工程建设监理制等方面采取了有效手段。建立了以目标管理为核心的一系列规章制度,形成了施工、监理、设计、建设各司其职、密切配合的合作关系,制定了相应的招标、投标管理、工程合同管理制度和办法等,规范了施工活动,制定了实施、检查、验收的具体方法和要求,明确质量责任,防范建设中不规范的行为,并负责协调水土保持方案与主体工程的关系,以保证各项水土保持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和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得到落实。同时,工程施工单位也结合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成立了安全领导小组,制定了安全、文明生产的规章制度,并严格执行,宣传到位,落实到人。

为了规范工程建设,节约工程造价,明晰工程管理的各个环节和责任,加强工程建设的全面科学管理,保证工程质量,提高工程建设管理过程的透明度,张坝天府花园项目设计单位为四川自力建筑勘测设计有限公司、四川益生园艺工程有限公司和北京龙源科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为泸州市纳溪区棉花坡镇范氏家庭农场、泸州市纳溪区利禄农业有限公司、泸州市纳溪欣达建筑安装有限公司、泸州市第七建筑工程公司,监理单位为四川铁兴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四川建鑫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4.1.1.2管理制度

工程建设过程中将水土保持工程纳入主体工程实施统一管理,落实了项目法人制、招标投标制、工程建设监理制和合同管理制等,建立了一整套适合本工程的管理体系和实施细则。

(1) 落实了项目"四制"管理

本工程从设计、监理、施工、材料购买均通过公开招标确定。项目通过招投标选定监理单位,积极推行"大监理小业主"制度,由成都万安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全程对水土保持工程的质量、进度、投资进行有效的控制。

(2) 制定了一套完整的建设管理制度

在工程实施管理的各个环节,制定了严格的管理制度,成为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实施工程管理,争创一流工程的制度依据等。

4.1.2建设单位的工程管理及制度建设

为保障张坝天府花园项目的顺利进行,确保工程质量、施工安全、施工进度以及施工期间的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工程,做到管理规范化、施工有序化,职责明确、行为规范。同时,配合工程监理部门,对整个工程施工中的质量、安全、进度、技术设施、环境保护以及合同支付、核查、备案等进行协调与管理。

四川亨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自始自终贯彻"百年大计,质量第一"的方针,明确了业主、监理、施工单位在质量形成与控制中的职责与任务。督促施工单位开展质量教育,增强全员质量意识,要求监理单位及施工单位严格按照质量控制和保证体系、设计文件及规程规范的要求,指导施工,在施工过程中严把"图纸、测量、材料质量及试验"关,过程控制实行工程质量一票否决权,使工程质量管理工作达到系统化、规范化目标;监理工程师对现场施工质量进行旁站、跟踪与抽查,是现场工程质量执行机构;建设单位成立了质量安全环保部,在过程控制中实行"三检制",以确保工程质量。

(1) 建设单位积极发挥质量管理上的宏观控制作用

工程的质量管理重视事前控制,防患于未然,将质量事故消灭在萌芽之中,同时也严格事中监督。

工程质量的好坏是决策、计划、勘测、设计、施工、监理等各单位的工作 质量的综合反映,而不是单纯靠质量检查,要保证工程质量就要求各部门的精心工作,对决定和影响工程质量的所有因素严格控制,即通过提高工作质量来提高工程实体质量。

建设单位正确把握和主导工程建设大局,坚持合同管理的基本原则,认真执行招投标文件、规程规范及设计技术要求;坚持以服务一线、服务现场施工为宗旨;保持与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密切联系和配合;坚持实事求是;坚持以

工程质量、进度、投资控制为最终目标,切实为施工单位排忧解难,促进工程建设;坚持适度超前思维,特别是关于工程度汛施工方案和设计工作,提前着手,及早准备,为保施工质量打下良好基础。

(2) 牢固树立监理工程师质量控制的主导作用

张坝天府花园项目始终坚持"三控制、两管理、一协调"的质量控制原则,监理单位按照合同要求,严格控制工程质量、进度与投资。监理工程师受业主的委托,全权进行现场施工管理,并确定监理工程师是现场工程指令的唯一机构,树立监理工程师工程指令的权威性,业主通过监理工程师加强对施工单位的监督与管理。

施工质量控制是一个全过程的控制,通过建立健全有效的质量监督体系来保证形成工程实体的每一个过程的质量,达到合同规定的标准和等级要求,在工程质量形成过程中做好事前控制、事中控制和事后控制,要求监理工程师做好以下几个方面工作:

- ①审查承包者的资格和质量保证体系,确认承包者;
- ②明确工程质量标准和质量要求;
- ③督促承建商建立完整的质量保证体系;
- ④组建工程师对本项目的质量监督控制体系;
- ⑤实施项目过程质量跟踪、监督、检查、控制;
- ⑥建立质量事故处理及追查制度;
- ⑦实施重点部位、关键工序、特殊环节的旁站监督制度;
- ⑧定期监理例会、不定期的施工专题会议制度。
- (3) 发挥承包商质量生产的主体作用

在工程质量方面,充分发挥承包商质量生产主体的作用,通过监理工程师,要求施工单位制定完整的质量保证体系;成立项目经理挂帅的质量管理组织机构,除要求按质量生产配备必要的资源外,还要有规范的质量保证体系。

- ①各专业施工项目必须组建质检机构,并配备专职质检工程师,各施工队均配备专职质检员,各作业班组配兼职质检员;
- ②组建一支有丰富实践经验和理论知识、专业水平的技术队伍,做好质量 形成的事前及过程控制,确保工程顺利实施;

- ③组建工地试验室和测量队,并配备足够的仪器设备;
- ④设置质量控制点,按标准和工程师指令对本工程全过程控制;
- ⑤健全质量自检制度,加强质量监督检查;
- ⑥建立和完善施工质量管理办法及措施,确保整个施工过程处于受控状态;
- ⑦落实工程质量岗位责任制和质量终身制。

4.1.3监理单位的质量控制体系

四川铁兴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和四川建鑫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分别承担了本工程一二期和三期的主体与水土保持的监理工作,兼顾水土保持监理职责。在业主授权范围内对水土保持工程进行监理,根据国家有关规程、规范、监理合同及设计文件、图纸,施工承包合同等,采取必要的组织措施、技术措施、经济措施,对承包商实施全过程的跟踪和监理,按照"三控制,两管理,一协调"的总目标,对工程进行全面的监督管理,建立以总监理工程师为总负责人,各监理工程师各司其职,分工负责,全过程、全方位的质量、进度、投资控制体系。

监理单位按照工程建设情况,编制了《监理规划》及《监理实施细则》,制定了相关监理程序,运用常规检测技术和方法,严格执行个项监理制度,包括植物措施在内的整个水土保持工程实施整体质量、工程进度和投资总额控制。详细规定了监理机构及人员的监理依据、行为准则、职责、工作内容、工作范围、工作方法以及与业主、施工单位、材料设备供应商、设计等单位的联系程序。根据相应的监理程序,严格执行各项监理制度,按照各专业技术规范和标准对水土流失重点防护区的工程开挖建设、边坡挡护、混凝土工程等实施严格的质量、进度、投资控制,确保水土保持工程的质量。在水土保持设施建设过程中,监理单位对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进行定期巡查,做好记录,定期上报实施情况,并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情况进行总结,发现问题及时解决,确保水土保持设施按时、按质完成,有效控制水土流失;在水土保持设施完成后,派专人审查施工单位的竣工资料整理和归档工作。

由于本项目植物措施为景观设计,且工程在实际建设中未委托单独委托水 土保持监理单位,主要由工程监理单位负责本项目全部监理过程,工程监理在实 施过程中保存了部分前期相关的图像资料,依据工程监理、施工单位和现场情况 进行了核实,及时组织进行分部工程验收和质量评定,监理单位认定,工程达到 验收合格标准,目前工程处于试运行阶段,主体验收合格。

4.1.4施工单位的质量保证体系

为确保工程施工质量,施工单位从组织和制度两方面入手。按照《安全生产监督规定》建立健全安全施工保证体系和安全监督体系。在组织方面,成立质量领导小组,明确责任,做到层层把关,对工程质量认真负责;在制度上,严格实行施工质量三检制度,即:班组自检、质检员复检、工程部或总工终检。

施工单位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照上述组织和制度保障措施执行,各相关负责人都能够对工程质量高度重视,按照主体设计和水土保持后续设计进行施工。从原材料进场到各个施工工序,切实做到层层把关,出现问题,随时解决。由于施工质量保障体系得以顺利实施,才使工程质量完全达到规范要求,基本未发生质量事故。

4.1.5行业质量监督体系

工程建设过程中,接受环保及水务局进行了监督检查,做好了相关措施,提出了建设性指导意见。建设单位与水行政主管部门积极配合,及时落实整改措施。验收组认为: 江阳区水务局对张坝天府花园项目水土保持工作较为重视,及时、准确、全面的了解了项目水土保持生态建设情况、水土流失动态及其发展趋势,贯彻执行预防为主,全面规划,综合防治,因地制宜,加强管理,注重效益的方针,落实水土保持工程"三同时"制度,认真履行了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职能,有效推动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保持工作。

4.2各防治分区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

4.2.1评价标准及质量评价项目划分

根据《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结合合同约定、设计方案以及相关国家和行业技术标准,并结合建设单位提供相关资料进行评价,质量等级评定标准见下表。

| 表 4-1 | 质量等级评定标准 | : |
|-------------------------|-------------|---|
| / \\ T ⁻I | 火 毛 すみり 人がで | • |

| 项目 | 质量等级 | 评定标准 |
|----|------|-----------------------------------|
| 单元 | 合格 | 检查项目符合质量标准,中间产品质量及原材料质量全部合格 |
| 工程 | 合格 | 工程质量全部合格,其中有90%以上达到优良 |
| 分部 | 合格 | 单元工程质量全部合格,中间产品质量及原材料质量全部合格 |
| 工程 | 合格 | 单元工程质量全部合格,其中有50%达到优良,主要单元工程质量优良, |
| 工任 | 合俗 | 且未发生过质量事故 |
| | 合格 | 分部工程质量全部合格,中间产品质量及原材料质量全部合格施工质量 |
| 单位 | 10 俗 | 检验资料基本齐全 |
| 工程 | | 分部工程全部合格,其中有50%以上达到优良,主要分部工程质量优良, |
| 土生 | 合格 | 且未发生过质量事故,中间产品质量及原材料质量全部合格,施工质量 |
| | | 检验资料齐全 |

根据《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中,工程质量评定项目划分标准。①单位工程:按照工程类型和便于质量管理的原则,按本项目实际情况划分为防洪排导工程、植被建设工程、临时防护工程;②分部工程:在单位工程的基础上按照功能相对独立,工程类型的防洪排导工程为排洪倒流设施;植被建设工程划分为点片状植被、线网状植被;土地整治工程划分为场地整治;临时防护工程划分为排水、遮盖。

(1) 抽查内容和方法

植物措施现场抽查内容包括植物措施完成的数量和质量两个方面,其中植物措施完成数量以施工设计图纸为底图,经现场检查,核实措施范围,并求算措施面积,对无图面资料的地块采用实地量测。植物措施质量包括成活率、保存率、覆盖率、生长情况以及外观质量如整齐度、造型等,采用现场调查,利用样方实测草本植被覆盖率、群落郁闭度、多度等指标,根据地块分别抽查林木成活率,采用加权方式取得总体覆盖率、成活率等。通过采取实地随机抽样调查与室内查阅合同、施工记录和验收资料相结合的方法,通过分析对比后,确定工程质量等级。

- ①地被植物抽查:根据绿化工程措施区域面积的复杂程度确定样方数量,选取有代表性的绿化小斑抽取若干样方,草地样方面积 2m×2m。对样方内的草、树种进行现场量测和观测,检查树木的成活率、覆盖率和生长情况。
- ②种植的乔、灌木抽查:根据本工程项目的乔、灌木种植特点,通过测定 乔、灌木的株、行距来确定植物栽植的总数,然后调查缺失株数来确定成活率以 及生长状况等。

(2) 植物措施数量核定

该项目建设区植物措施的实施是按一般造林技术标准执行,其中乔、灌木的成活率大于85%以上确认为合格,计入植物措施面积;种草按出苗成活率计算植物措施面积,出苗成活率大于85%以上确认为合格,计入植物措施面积。根据本工程的水土流失特点和主体工程施工组织设计,在工程实施过程中,对水土保持工程进行了必要的设计调整。

验收组按张坝天府花园项目水土保持的项目划分进行抽验。经现场调查、回访、查阅分部工程结算及验收资料、文件、验收组认为:本工程的绿化基本按照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要求进行了实施。

4.2.2措施质量评价

4.2.2.1竣工资料检查情况

工程组在听取建设单位对本工程水土保持设施建设的情况介绍后,查阅和检查了四川亨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的完工资料,包括:工程监理资料和报告、完成工程量及相应的工程投资,查阅施工组织设计、原材料合格证,特别是对单元工程、分部工程、单位工程质量评定资料。检查结果表明,四川亨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对本工程的相关资料建立了齐全、规范化的工程档案。所有工程都有施工合同,各项工程资料较为齐全,符合施工过程及技术规范管理要求,达到了验收标准。

依据施工设计、已完工程验收等资料,建设单位实施水土保持工程中的工程措施,工程措施包括防洪排导工程、植被建设工程和临时防护工程 4 个单位工程,17 个分部工程。监理组查阅了工程管理文件、施工组织设计、设计变更、监理通知和原材料合格证,17 个分部工程质量全部合格,合格率 100%。观感质量抽查 10 项,其中好的 8 项,一般 2 项,综合评价良好。

4.2.2.2现场抽查情况

本工程水土保持设施现场检查,是在建设单位自查初验的基础上,结合监测单位的监测点位,对已完工的水土保持设施进行质量抽查,包括防洪排导工程、植被建设工程、临时防护工程进行全面检查。

措施质量检查,主要是对工程外观质量、结构尺寸及缺陷进行评价。评估工作实地抽查了防洪排导工程、植被建设工程和临时防护工程4个单位工程6个分

部工程中的 120 个单元工程,同时,根据抽查的各单元工程优良率、合格率计算各分部工程优良单元工程个数,反推项目水土保持工程单元工程、分部工程、合格率,监理检测评定: 120 个单元工程中抽查数为 109 个,其中 109 个合格,合格率达到 100%; 17 个分部工程中 17 个合格,合格率 100%。4 个单位工程中 4 个优良,4 个合格,合格率 100%。最终该项目水土保持工程总体综合评定为优良。

所有工程检查结果表明,工程措施浆砌石表面平整,勾缝饱满,无裂缝、脱皮现象;排水沟总体完整、畅通;植被生长良好,土地生产力基本恢复。各项水土保持工程措施管护措施到位,总体质量良好,达到了保持水土的作用。

表 4-2 张坝天府花园项目水土保持工程项目划分与质量评定表

| 单位 工程 | 防治。 | 分区及措施类型 | 分部工程 | 单元工程划分标准 | 单位 | 工程量 | 単元工 程(个) | 抽查数 (个) | 合格数 (个) | 合格 率% | 抽查 率% |
|----------|-------|---------|--------|---|-----------------|----------|-------------|---------|------------|----------|----------|
| RF JII | 建构筑物区 | *排水沟 | 排洪导流设施 | 每 100m 一个单元工程,不足按一个单元计 | m | 214 | 3 | 3 | 2 | 100 | 100.00 |
| 防洪 排导 | | *排水沟 | 排洪导流设施 | 每 100m 一个单元工程,不足按一个单元计 | m | 510 | 6 | 6 | 5 | 100 | 100.00 |
| 工程 | 道路广场区 | 洗车槽 | 排洪导流设施 | 每1个为一个单元工程 | 个 | 1 | 1 | 1 | | | |
| 工化 | | *雨水管 | 排洪导流设施 | 每 100m 一个单元工程,不足按一个单元计 | m | 1041 | 11 | 11 | 2 | 100 | 100.00 |
| 1年 洲 | | 栽植灌木 | 点片状植被 | | hm ² | 0.39 | 4 | 4 | 1 | 100 | 100.00 |
| 植被 | 绿化区 | *直播草种 | 点片状植被 | 每个单位工程面积 0.1hm ² | hm ² | 1.40 | 14 | 14 | 1 | 100 | 100.00 |
| 建设工程 | 球化区 | 铺植草皮 | 点片状植被 | 1 h | hm ² | 1.81 | 18 | 18 | 1 | 100 | 100.00 |
| 上任 | | 栽植乔木 | 点网状植被 | 每个单位工程面积 0.07hm² | hm ² | 0.14 | 2 | 2 | 1 | 100 | 100.00 |
| | | 排水沟 | 排水 | 每 100m 一个单元工程,不足按一个单元计 | m | 380 | 4 | 4 | 2 | 100 | 100.00 |
| | 道路广场区 | 沉砂池 | 排水 | 每1个为一个单元工程 | 个 | 1 | 1 | 1 | | | |
| 临时 | | 密目网遮盖 | 覆盖 | 按面积划分,每100~1000 m²作为一个单 | m ² | 800 | 8 | 7 | 1 | 100 | 87.50 |
| 防护工程 | 绿化区 | 密目网遮盖 | 覆盖 | 元工程,不足 100 m ²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大于 1000 m ² 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 m ² | 15000 | 30 | 21 | 1 | 100 | 70.00 |
| | | 沉砂池 | 排水 | 每1个为一个单元工程 | 个 | 3 | 3 | 3 | | | |
| | | 排水沟 | 排水 | 每 100m 一个单元工程 | m | 500 | 5 | 5 | 1 | 100 | 100.00 |
| 土地 | 建构筑物区 | 表土剥离 | 场地整治 | | m^3 | 6200 | 2 | 2 | 1 | 100 | 100.00 |
| 整治 | 道路广场区 | 表土剥离 | 场地整治 | 每 0.04~0.4 万 m³作为一个单元工程 | m ³ | 11000 | 3 | 3 | 1 | 100 | 100.00 |
| 工程 | 绿化区 | 表土剥离、覆土 | 土 场地整治 | | m ³ | 20600 | 5 | 4 | 1 | 100 | 80.00 |
| 合计 | • | • | | | | | 120 | 109 | 109 | 100 | 90.83 |
| | 质量等 | | 共有 | 单位工程 4 个;分部工程 17 个;」 | 单元工程 | 程 120 个, | 其中抽 | 查 109 / | 个,合格 | - 109 个 | 0 |

4.2.2.3质量综合评估

四川亨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工程建设前期就高度重视和加强了水土保持工作,将水土保持工程纳入主体工程施工之中,建立了项目法人负责、监理单位控制、施工单位保证、政府职能部门监督的质量管理体系,对整个项目实行了项目法人制、招标投标制、建设监理制和合同管理制的质量管理体系。监理单位做到了全过程监理,对进入工程实体的原材料、中间产品和成品进行了抽样检查、试验,对不合格材料严禁投入使用,有效地保证了工程质量。

工程措施组经过内业完工资料检查和现场抽查分析,对该工程的水土保持工程措施质量经过施工后,综合评价如下:

(1) 建构筑物区

建构筑物区因工程场地平整,采取了大量边坡防护和挡护措施,防护稳定,安全,无明显水土流失现象,建筑周边排水沟运行良好,经过几年的运行,未发生相关安全和水土流失事件,同时办公区域和建构筑物区内地面均绿化或硬化,未有裸露面积,因此,建构筑物区水土保持措施合理,质量较好。

(2) 绿化区

景观绿化植被生长良好,均选用当地适宜树草种进行绿化,达到了水土保 持和景观绿化的效果。

(3) 道路广场区

本区域工程量较小,地面多硬化,无较大水土流失现象,工程采取的措施主要为临时措施和工程措施为主,地面按排水标高设计,便于排走场地内雨水。

2、检查结果及质量评定

从现场的调查,结合监测调查报告,工程区绿化措施的实施面积为 3.48hm², 绿化恢复面积为 3.45hm², 林草植被恢复系数为 99.14%, 林草植被覆盖率 45%, 整体良好,可进一步加强后续绿化抚育管理。

4.3弃渣场稳定性评估

本期工程无弃渣产生,未设弃渣场,故不对弃渣场的稳定性进行评估。

4.4总体质量评价

张坝天府花园项目的水土保持植物措施工程竣工后,京延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联合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对植物措施进行了检查验收。验收数据表明,各区域植物措施基本达到了设计与合同的要求,符合行业规范的要求。

经验收组实地调查复核,张坝天府花园项目水土保持植物措施实施得当,管理措施得力,草本成活率较高,受气候条件影响,尽管恢复率较低,但对保护和美化当地的生态环境仍具有一定积极的作用,现场抽查的植物措施质量合格比例达到 100 %,工程质量总体合格,满足水土保持要求。

5 项目初期运行及水土保持效果

5.1初期运行情况

工程建成后,地表雨水经过雨水汇集后通过排水沟、雨水管排入市政管网内,初期运行良好,植物措施恢复效果良好,项目未出现大量水土流失的情况,实施的各水土保持措施有效。运行期需定期对排水沟进行清理。

5.2水土保持效果

5.2.1总体布设评估

张坝天府花园项目在落实水土保持方案的过程中,根据主体工程,结合各防治区的实际情况对水土保持措施进行了调整。验收组经过审阅设计、施工档案及相关验收资料,并进行了实地查勘,认为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在总体布局上基本维持了原设计框架。工程建设单位在严格设计管理的前提下,根据实际情况对该工程水土保持措施的总体布局和水土保持工程措施的具体设计进行适度调整是合理的、适宜的。从目前恢复情况看植被覆盖度和面积估测,满足水土保持要求。

水土流失防治效果达到了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技术规范的要求,投资与批复的投资相比有所增加,治理规模合适,治理效果较好,受当地气候影响,除了植被恢复率外,其余指标达到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因此,验收组认为水土流失防治总体布局合理,治理效果满足要求。

5.2.2防治标准等级及指标体系

依据方案,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按建设类一级标准执行。

| | 标准 | 规定值 | | 修正值 | | 采用 | 标准值 |
|-------------|-----|------|------------|------------|-----------|-----|------|
| 项目名称 | 施工期 | 试运行期 | 降水量 修正值 | 土壤侵蚀 强度修正值 | 地形 修正值 | 施工期 | 试运行期 |
| 扰动土地整治率(%) | * | 95 | | | | * | 95 |
|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 * | 95 | +2 | | | * | 97 |
| 土壤流失控制比 | 0.7 | 0.8 | | ≥1 | | ≥1 | ≥1 |
| 拦渣率(%) | 95 | 95 | | | | 95 | 95 |
| 林草植被恢复率(%) | * | 97 | +2 | | | * | 99 |
| 林草覆盖率(%) | * | 25 | +2 | | | * | 27 |

表 5-1 防治目标值表

5.2.3水土流失治理效果评价

综合验收组审阅了施工纪录、水土保持质量评定资料,并多次进入现场,对

水土保持设施防治效果进行了全面调查、复核,并对部分防治区的植被恢复与水 土流失情况进行了抽样调查。根据《监测调查报告》和现场调查,得出各防治区 域水土流失治理各项指标中的面积。本工程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完成情况见表 5-2。

| | 72. | 2 N-1-WIN | W 40 D W. /U W 10 40 | |
|----|-------------|-----------|----------------------|-----------|
| 序号 | 水土流失防治指标 | 方案目标值 | 实际完成指标数值 | 是否达到防治目标值 |
| 1 | 扰动土地整治率(%) | 95 | 99.61 | 达标 |
| 2 |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 97 | 99.14 | 达标 |
| 3 | 水土流失控制比 | ≥1.1 | 1.25 | 达标 |
| 4 | 拦渣率(%) | 95 | / | 无弃渣 |
| 5 | 林草植被恢复率(%) | 99 | 99.14 | 达标 |
| 6 | 林草覆盖率(%) | 27 | 45 | 达标 |

表 5-2 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完成情况

5.2.3.1 拦渣率

项目实际施工时无弃渣, 无拦渣率指标。

5.2.3.2扰动土地整治率

项目建设区实际扰动面积为 7.68hm 2. 扰动土地整治面积包括: 建筑占地面积,植物措施面积, 工程措施面积。扰动土地整治率为 99.61%。各分区的扰动土地治理率见表 5-3。

| | | | √ | | 1 | | |
|---|------|-------------------|----------|------|------|------|--------|
| 项目分区 | 总面积 | 总面积 扰动面积 扰动上地整治面积 | | | | | 土地整 |
| 项目为"区 ———————————————————————————————————— | 心国学 | 机纵曲尔 | 建筑占地 | 植物措施 | 工程措施 | 合计 | 治率% |
| 建构筑物区 | 1.56 | 1.56 | 1.56 | | | 1.56 | 100 |
| 道路广场区 | 2.64 | 2.64 | 2.64 | | | 2.64 | 100.00 |
| 绿化区 | 3.48 | 3.48 | | 3.45 | | 3.45 | 99.14 |
| 合计 | 7.68 | 7.68 | 4.20 | 3.45 | | 7.65 | 99.61 |

表 5-3 各分区扰动土地治理率 单位: hm²

5.2.3.3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本工程共造成水土流失面积达到 7.68hm², 可恢复措施面积 3.48hm², 至试运行期累计治理措施面积为 3.45hm²,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达 99.14%。大于目标 98%。各分区的水土流失治理度见表 5-4。

| | | ,,c p | 7 E7-20 | 11/CH - 1/C | 1 12. | | |
|-------------|------|-------|---------|-------------|-------|------|-------|
| 项目分区 | 总面积 | 扰动 | 建筑占 | 措施面积 | | | 土地整治 |
| 项目分区 | 心国心 | 面积 | 地面积 | 植物措施 | 工程措施 | 合计 | 率% |
| 建构筑物区 | 1.56 | 1.56 | 1.56 | | | | / |
| 道路广场区 | 2.64 | 2.64 | 2.64 | | | | / |
| 绿化区 | 3.48 | 3.48 | | 3.45 | | 3.45 | 99.14 |
| 合计 | 7.68 | 7.68 | 4.20 | 3.45 | | 3.45 | 99.14 |
| | | | | | | | |

表 5-4 各分区水土流失治理度 单位: hm²

5.2.3.4土壤流失控制比

运行期的土壤侵蚀模数,由于各类措施实施时间不同,以及措施发挥效益的

差异,以最后一次调查数据作为最后土壤侵蚀模数,为 400t/km²a,容许土壤侵蚀模数为 500t/km²a,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25。

| | | X 3-3 F 7 E 7 E 7 | | |
|-------|-------|---------------------------|----------------------|---------|
| 区县 | 分 区 | 监测结束时的土壤侵蚀 模数(t/km² a) | 容许土壤侵蚀量 (t/km² a) | 土壤流失控制比 |
| 7井 八几 | 建构筑物区 | / | 500 | / |
| 建设区 | 道路广场区 | / | 500 | / |
| | 绿化区 | 400 | 500 | 1.25 |
| 合计 | | 400 | 500 | 1.25 |

表 5-5 各分区水土流失控制比

5.2.3.5生态环境和土地生产力恢复效果评价

工程施工前,项目工程建设区主要为平原区域。工程建设结束后,对建设区域被破坏的植被主要是通过人工进行绿化恢复。对破坏的土地主要是通过覆土整治进行恢复,经现场调查,工程所处位置为常年多雨,气候湿润,温度适中,植被恢复情况较好。

1、植被恢复率

项目建设区扣除建筑物占地非可绿化区域后,共有 3.48hm²属于可绿化面积。 至调查监测结束时,工程区植被恢复面积为 3.45hm², 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9.14%, 大于目标 99%。

| | 及 3-0 在为 | 位但似伙友尔奴 | 平位. IIII- | |
|-------|----------|----------------|---------------|--------------|
| 项目分区 | 总面积 | 已恢复林草植 被面积 | 可恢复林草植 被面积 | 林草植被恢复 率% |
| 建构筑物区 | 1.56 | | | 99.92 |
| 道路广场区 | 2.64 | | | 100.00 |
| 绿化区 | 3.48 | 3.45 | 3.48 | 99.14 |
| 合计 | 7.68 | 3.45 | 3.48 | 99.14 |

表 5-6 各分区植被恢复系数 单位: hm²

2、林草覆盖率

截止监测期结束时,工程项目建设区总面积为 7.68hm 3 已恢复林草覆盖面积为 3.45hm²,最终可实现的林草植被恢复面积为 3.48hm²。按已恢复的林草植被面积统计,可得该项目目前林草覆盖率为 45%。各分区的林草覆盖率见表 5-7。

| 项目分区 | 总面积 | 已恢复林草植被面积 | 林草植被恢复率% |
|-------|------|-----------|----------|
| 建构筑物区 | 1.56 | 0 | 0 |
| 道路广场区 | 2.64 | 0 | 0 |
| 绿化区 | 3.48 | 3.45 | 99.14 |
| 合计 | 7.68 | 3.45 | 45 |

表 5-7 各分区林草覆盖率 单位: hm²

5.3公众满意度调查

张坝天府花园项目位于泸州市江阳区,为房地产项目,符合产业政策和地方需要。项目的建设将充分发挥了泸州市地理优势,在符合泸州市城市规划的基础上进行投资,对提高企业经济效益和促进地方经济发展都具有积极作用。因此,该工程的建设是十分必要的,符合国家相关规定。但是也不可避免地对工程所在区域以及附近的生态环境和水土保持产生一定的影响。为了解工程建设期及运行期受影响区域居民的意见和要求,进一步改进和完善该工程水土保持工作,本次水土流失影响调查在项目区周围进行了公众意见调查。

本项目位于城镇规划区,周边均为小镇相互隔离。调查结果表明,对本工程水土保持设施的总体效果持满意态度者为 47 人,占总调查人数的 39%,基本满意的 67 人,占总调查人数的 56%。公众参与调查结果表明,工程所在地区居民对该工程总体上赞同和支持。虽然工程在施工过程中产生了一定的水土流失,但经过有效的治理及整改,使施工引发的水土流失影响程度减少至最低,较好地起到了防治水土流失的作用。项目防治责任范围内的林草覆盖率随着植物措施的实施,景观绿化、保水、保土的效果正在逐步发挥、提高,生态环境在很大程度上得到了保护和改善虽然工程在施工过程中产生了一定的水土流失,但经过有效的治理及整改,使施工引发的水土流失影响程度减少至最低,基本起到了防治水土流失的作用。项目防治责任范围内的林草覆盖率随着植物措施的实施和绿化、保水、保土效果的发挥而逐步提高,生态环境在一定程度上得到了保护和改善。

5-8 调查统计表

| 调查内容 | 观点 | 人数/人 | 比例/% |
|--------------------------|------|------|------|
| | 有利 | 95 | 79 |
| 该工程的建设是否有利于当地社会和经济发展 | 不利 | 10 | 8 |
| | 不知道 | 15 | 13 |
| | 有利 | 94 | 78 |
| 是否会对当地水土保持带来不利影响 | 不利 | 9 | 8 |
| | 不知道 | 17 | 14 |
| | 有利 | 97 | 81 |
| 道路是否改善了当地的交通,给您出行带来了便利 | 不利 | 8 | 7 |
| | 不知道 | 15 | 12 |
| | 有利 | 18 | 15 |
| 本工程的建设是否影响到您的耕种 | 不利 | 16 | 13 |
| 本工住的建议走首影响到芯的 <i>析</i> 件 | 可接受 | 71 | 59 |
| | 无影响 | 15 | 13 |
| | 满意 | 47 | 39 |
| 本工程建设及试运行过程中所持的意见 | 基本满意 | 67 | 56 |
| | 不满意 | 6 | 5 |

表 5-9 水土保持公众参与调查情况表(示意表格)

工程概况:

张坝天府花园项目位于泸州市江阳区酒谷大道二段598号,项目总包含18栋建筑,总 建筑面积 224356.40m2。

调查目的:

工程为房地产项目, 其社会效益、经济效益显著, 建设过程中会造成一定的水土流失及

| | | 调查时间: | 年 | 月 | 日 | |
|----|--------|----------|---|--------|---------|-------|
| | | | 被调查个人情况 | 况: | | |
| | 姓名: | 年龄: | 性别: | 文化程度 | 芰: | 职业: |
| | 地址: | 县(区): | 乡(镇): | 村 | 委会 (居委会 | 、社区): |
| 1. | 您认为本工程 | 建设是否有利于当 | 当地社会和经济 发 | え展 | | |
| | | □ 有利 | □ 不利 | □不 | 知道 | |
| 2、 | 您认为本工程 | 建设是否会对当均 | 也水土保持带来不 | 不利影响 | | |
| | | □ 有利 | □ 不利 | □不 | 知道 | |
| 3、 | 您认为本工程 | 修建的道路是否会 | 会改善了当地的交 | で通, 给您 | 出行带来了便 | 利 |
| | | □ 有利 | □ 不利 | □不 | 知道 | |
| 4、 | 您认为本工程 | 的建设是否影响至 | 川您的耕种 | | | |
| | 有利影响 | □ 不利影响 | 句 □ 有不利 | 影响但可 | 以接受 □ | 无影响 |
| 5、 | 您对本工程建 | 设及试运行过程中 | 可所持的意见 | | | |
| | | □ 满意 | □ 基本满 | 意□ | 不满意 | |
| 6、 | 请您谈谈对本 | 工程建设过程中有 | 1 1 2 3 4 3 4 4 4 5 4 5 4 5 4 5 4 5 4 5 5 6 7 6 7 7 8 7 8 9 9 9 9 9 9 9 9 9 9 | 面的意见和? | 建议: | |
| | | | | | | |
| | | | | | | |

6 水土保持管理

6.1组织领导

本方案由建设单位自己组织实施。由建设单位代表或主要负责人担任领导, 并配备一名以上专职技术人员,组成水土保持管理机构,负责水土保持方案的具 体实施,其主要工作职责如下:

- (1)认真贯彻、执行"保护优先、全面规划、综合防治、因地制宜、加强管理、注重效益"的水土保持工作方针,制定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检查、验收的具体办法和要求,组织实施方案提出的各项防治措施。
- (2)建立水土保持目标责任制,把水土保持列为工程进度、质量考核的内容之一,按年度向水行政主管部门报告水土流失治理情况。
- (3)工程施工期间,负责与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保持联系,协调好水土保持方案与主体工程的关系,确保水土保持工程的正常开展和顺利进行,并按时竣工,最大限度地减少人为水土流失对生态的破坏。
- (4)深入工程现场进行检查,掌握工程施工和自然恢复期间的水土流失状况及其防治措施落实情况,为有关部门决策提供第一手资料。
- (5) 水土保持设施建成后,为保证工程安全和正常运行,充分发挥工程效益,制定了科学的、切实可行的运行规程。
- (6)建立、健全各项档案,积累、分析、整编资料,总结经验,不断改进 水土保持治理方法。
- (7)加强了管理人员的业务培训和工作业绩考核,必要时开展科学研究和 技术革新工作,使工程发挥最佳的经济效益和生态、环境效益。
 - (8)负责资金的筹集和合理使用,务必保证水土保持资金的足额到位。
- (9)与水土保持监督管理部门及有关各方协调工作,接受水土保持监督管理部门的检查与监督。
- (10)地方水行政主管部门对水土保持方案的实施加强领导,协助建设单位进行监督管理,贯彻"保护优先,防治并重"的方针。

6.2规章制度

严格执行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使用)。

6.3建设管理

项目部在工程质量控制中,以施工规范和国家质量标准为依据,遵循以下几点原则:坚持质量第一;坚持以人为本控制核心;坚持以预防为主;坚持质量标准;贯彻科学、公正、守法的职业规范。事前、事中、事后的质量控制手段:由于工程质量本身具有以下几个特点:影响因素多,质量波动大,质量变异大,质量隐蔽多,终检局限大。所以,对工程质量应重视事前控制、事中严格监督,防范于未然,将质量事故消灭于萌芽状态之中。项目部在施工过程中严格进行检验和试验、不合格产品控制,采取相应有效的纠正和预防措施。按照工程施工规范要求进行具体的质量控制。

1.施工前控制: 项目部在前期工作中,注重抓好施工技术准备工作,也对施工材料、设备和人员严格按照公司贯标工作的要求进行审查。对此,项目部在实际工作中具体做了以下工作:

安排专业技术人员参加施工前图纸会审、技术交底工作:项目部自身预先进行审图,提出审图意见,并对图纸中的疑难点进行提问和请教。

对施工机械设备进行过程能力评审:审查其施工机械设备的选型是否恰当,审查施工机械设备的数量是否足够,所有施工机械设备是否都处于完好的可用状态等等。对于进场挖掘机和运输车辆进行过程能力评审。

抓好材料订货前的评审和定板:订货前的控制:掌握材料质量、价格、供货能力的信息,选择信誉好的供货厂家,获得质量好的材料资源,从而确保工程质量,降低工程造价。对主要材料、设备及构配件在订货前,进行综合信息考察,保证材料质量符合设计要求。

项目部开工前对所有坐标控制点进行网式测量,采用先进的 GPS 设备进行桩点控制,从而保证工程测量和检测的准确无误。

开工前制定好质量通病的预防措施:要求每个分项工程开工前,施工班组要学习施工操作规程,还要了解质量通病的治理措施。

2. 施工过程中控制:

实施现场监督与检查:在施工过程中,项目部管理人员加强对现场管理,及时发现违章操作和不按设计要求,不按施工图纸和规范施工的现象应采取行之有效的手段和措施,对于不符合质量要求的及时进行纠正和严格控制。我们根据施工需要安排管理人员在现场值班,确保使用材料及工艺过程的合理性和准确性。

对进场建筑材料先进行目测检查,提交材料合格证和质保书后才能使用; 主要材料按要求批量送检。

加强工序交接检查及隐蔽工程检查。在施工班组自检的基础上我们还进行了工序交接检查。规定隐蔽工程验收必须经过项目部和现场专业监理工程师检查确认,才允许加以覆盖。分项工程先经项目部自检合格后,经监理工程师检查确认。

在施工过程中,管理人员均按不同专业工种分工对口管理,施工过程中, 各专业工种管理人员及时到位管理和指导工人操作,将返工减少到最低。

关键工序的质量控制,本工程的关键工序: 挡土墙施工过程中,采取旁站 监理的方式,并对挡土墙材料试验结果进行核实,经多方同意后进行实施;场地 内土石方均在项目内进行综合调配,未乱堆乱弃,周边排水沟严格进行了质量检 验,同时对进场的植被进行核实,确保乔灌种类复核设计要求。

3、安全控制

在安全施工管理方面,项目部编制了安全管理规定,其内容如下:第一,在项目部内部实行逐级安全岗位责任制,项目经理与项目主管签订安全岗位责任书,并建立安全管理架构;第二,每天在项目部组织下对施工现场进行安全检查,对存在的安全隐患发出整改通知书督促施工班组及时进行整改,杜绝安全事故发生;第三,实行安全设备验收制度:重要的安全设备要经劳动部门验收;第四,重视安全资料档案工作,由专人负责建立安全资料档案,并进行了分类、归档整理等工作。将安全生产始终放在第一位,保证了工程项目的顺利进行,确保了工程质量的提高。

该工程没有发生安全事故。

四、进度控制

根据施工设计图、合同工期要求,编制相应的施工总进度计划和实施作业计划。

根据施工总进度计划编制各时期各分项工程较为详细的实施作业计划,用以向施工班组下达生产任务,及时检查和总结,保证做到提前必奖,拖延必罚。

根据施工总进度计划和实施作业计划,编制各个时期的各种资源供应量计划,对于需预定加工的构配件、市场上紧俏的材料和配件,应提前订货、采购、加工、运输和进场(库),须超前编制和落实各类资源供应量计划。

"人、机、料"的供应情况是各个时期落实进度的关键。在定期召开的计划调度会议上,后勤供应人员应详细汇报供应情况,确保各项工作按计划实施。

定期检查计划实施情况,包括工程形象进度、资源供应及管理工作进度, 在实施过程中,如偏离计划,应分析原因,果断地进行调度,确保关键工序按计划进行。

该工程各个分部按照施工图纸或技术核定单施工,在工程工期内按时完成。

6.4水土保持监测

6.4.1监测实施情况

为了了解工程建设期已经造成的水土流失情况,分析项目水土流失过程,《原方案报告》根据有关技术规程、规范的要求,提出了水土保持监测计划。2018年10月,四川亨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委托四川盛达昌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开展水土保持后续监测工作。

四川盛达昌环保技术有限公司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规程试行通知》等技术规范的要求,结合《张坝天府花园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以及部分施工技术资料,调查了工程区水土流失现状和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情况,确定4个监测点位,以巡查、调查为主。

| 农 0-1 工作水工 水 1 | | | | | | | | | | | | |
|----------------|-----------|----|-----------|-------------|------|---------------|------|---------------|--|--|--|--|
| 分区 | 监测点 位置 | 编号 | 监测点 类型 | 监测内容 | 监测方法 | 监测设备 | 监测频次 | 备注 | | | | |
| 建构筑物区 | 1号综合 楼 | 1# | 巡查 | 排水、水 土流失状 况 | 巡查观测 | 皮尺、坡度仪、测距仪 | 2 | 排水 | | | | |
| 道路广场区 | 西侧出入口 | 2# | 巡查样地 | 排水、水 土流失状 况 | 巡查监测 | 皮尺、测距仪 | 2 | 排水 | | | | |
| 绿化区 | 14 号楼 | 3# | 样方调查 | 绿化措施情况 | 巡查监测 | 皮尺、样方、 坡度仪 | 2 | 绿化 及绿 化 | | | | |
| | 二三期分界处 | 4# | 样方调 查 | 绿化措施 情况 | 调查 | 皮尺、样方、 坡度仪 | 2 | 绿化 | | | | |

表 6-1 工程水土保持监测点布设情况汇总

水土保持监测时段分为工程建设期监测和运行期监测(包括施工后期)。 工程建设期主要完成水土流失状况、水土流失危害以及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情况监测,运行期监测主要是在对项目区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全面调查的基础上,通过调查和资料分析来监测水土保持措施的运行情况。本项目属于已完工项目,属于后补性监测,因此,仅采取调查和资料分析的方法分析建设期水土流失情况。

根据监测技术规程和项目要求,2018年10月四川盛达昌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全面分析了建设工程水土保持监测的组织实施、监测技术方法。在四川亨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积极配合下,由监测单位组织对项目采取现场查勘量测、摄像、摄影等方式进行了第一次全区调查,初步了解了项目区的水土流失影响背景。

监测单位成立了监测小组,配备了相应的调查监测设备,并对监测技术人员开展技术培训,制定了监测工作方式。

2013年9月至2018年91月,业主自行监测,2018年10月四川亨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委托四川盛达昌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组织启动后续调查监测工作,向建设单位汇报了第一阶段水土保持监测基本情况、水土保持工程存在的问题及建议、后续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的内容。同时完成背景资料登记入册,并开始进行各监测点的监测设施布设。调查监测工作主要针对水土流失严重地段、存在水土流失隐患及正在实施的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开展调查监测。在全面获取有关

资料后,对整个监测区域土壤侵蚀状况进行调查,获取评价水土流失动态的基础数据,为后期水土保持调查监测工作的实施,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监测工作在继续对全区水土保持工程措施、植物措施实施情况以及水土流失隐患进行调查监测。观测小组完成了侵蚀调查、植物样地的调查等。通过对全区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情况的调查监测,水土流失危害调查,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情况检查,水土保持措施整体情况良好。

根据验收要求,在总结分析业主施工资料的基础上,在 2018 年 12 月份,完成了水土保持监测全区调查。并对全部监测成果进行了整编,总结分析监测成果,收集工程竣工资料,编写了《张坝天府花园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认为本项目典型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量可控,未造成较大水土流失量,达到验收合格条件。

6.4.2监测结果与分析

6.4.2.1防治责任范围监测情况

根据《张坝天府花园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在施工期间,工程建设扰动原始地貌范围为整个建设区和直接影响区,防治责任范围及监测面积为 8.02hm²,其中项目建设区为 7.68hm²,直接影响区 0.34hm²。实际范围为 7.68hm²,无直接影响区。

在建设过程中的实际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与方案确定的范围存在一定差异,本次实际责任范围面积为 7.68hm²,据监测结果,各分区的责任范围面积包括:建构筑物区 1.56 hm²,道路广场区 3.30hm²,绿化区 2.82hm²。

原批复水保方案中,依据设计布局进行施工,施工时,工程先进行场地平整,大致为北面高,南面低,土石方调配从北面挖方区域调入南侧填方区域,工程设置了台阶和挡墙,因此,土石方扰动范围可控,总占地面积 7.68hm²,故监测范围为 7.68hm²。

综上所述,建设区实际监测范围与方案相比无变化。

(2) 道路广场区

道路广场区原设计方案占地面积 3.30hm², 实际施工中减少了 0.66hm², 开挖面积减少, 故扰动面积相应减少, 减少的面积全部变为绿化区。

(3)绿化区

绿化区面积为3.48hm², 较原方案增加了0.66hm², 防治责任范围为3.48hm²。 总体上, 就占地面积而言, 建设区总面积面积与原批复的水保方案无变化。

6.4.2.2水土流失监测结果

将扰动地表类型按水土保持监测分区来划分,以便于操作上的统一性。各阶段土壤流失量通过资料分析、类比法等方式,结合《土壤侵蚀分类分级标准》,得出 2013 年 9 月~2018 年 12 月的水土流失面积和水土流失量。水土流失情况详见表 6-3。

| 阶段 | 分区 | 扰动面 积(hm²) | 流失面积 (hm²) | 平均侵蚀模 数(t/km²a) | 侵蚀时 间 (a) | 水土流失 量(t) |
|-----------------|-------|---------------|---------------|--------------------|--------------|--------------|
| | 建构筑物区 | 1.56 | 1.56 | 4300 | 2 | 134.16 |
| 2013.09~2015.07 | 道路广场区 | 2.64 | 2.64 | 4450 | 2 | 234.96 |
| 2013.09~2013.07 | 绿化区 | 3.48 | 3.48 | 4350 | 2 | 302.76 |
| | 小计 | 7.68 | 7.68 | | 2 | 671.88 |
| 2015.08~2016.02 | 绿化区 | 5.66 | 5.66 | 400 | 0.58 | 13.13 |
| | 建构筑物区 | 0.48 | 0.48 | 4300 | 2 | 41.28 |
| 2016.03~2018.03 | 道路广场区 | 1.70 | 1.70 | 4450 | 2 | 151.30 |
| 2010.03~2018.03 | 绿化区 | 1.43 | 1.43 | 4350 | 2 | 124.41 |
| | 小计 | 3.61 | 3.61 | | 2 | 316.99 |
| 2018.03~2018.12 | 绿化区 | 1.43 | 1.43 | 400 | 0.75 | 4.29 |
| 总 | | | | | 1006.29 | |

表 6-3 各扰动年限土壤流失量

从上表可知,各区产生水土流失量因绿化区面积最大,水土流失量最大,最小为建构筑物区。经估算,整个项目区内从2013年9月至2018年12月共产生水土流失量约1006.29t,工程竣工后,水土流失得到了很好治理。

6.4.3监测评估结论

依据原批复方案,项目所在的项目区属于国家及省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 (嘉陵江上中游治理区),结合原水保批复方案对本项目防治标准的判定,执行建设类一级标准。修正后的目标值为: 扰动土地整治率为 95%,土流失总治理度为 97%,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林草植被恢复率 99%,林草覆盖率为 27%,项目实际施工时无弃渣。

监测数据显示工程实施后,工程扰动土地整治率达到99.61%,水土流失总治理度达到99.14%,土壤流失控制比达到1.25,林草植被恢复率达到99.14%,林草覆盖率达到45%,项目实际施工时无弃渣。因此,工程不会造成明显水土流失,故认定满足要求。

整个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四川亨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高度重视并加强了水土保持工作,按照水土保持法律、法规的规定,在项目前期依法编报水土保持方案,工程建设及试运行期中能够较好的按照水土保持方案报告开展水土保持工作。在工程建设过程中落实项目法人、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的水土保持职责,强化了对水土保持工程的管理,实行"项目法人对项目负责,监测单位控制,承包商保证,政府监督"的质量管理体系,确保了水土保持工程的顺利实施。

从监测的总体情况看,水土保持措施严格按设计要求,保质、保量进行了施工。经过对水土保持工程在水土保持方面所起的作用进行全面调查监测,其效果较好,植被恢复良好、景观效果正在逐渐显现,其指标满足要求。水土保持综合措施基本落实,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基本得到了有效控制,达到并降低到原地貌的背景侵蚀模数值以下,总体上发挥了较好的保水保土、改善生态环境的作用,从水土保持监测方面看,本工程的水土保持工程质量等级为优良。

6.5水土保持监理

本项目的主体工程的监理与水土保持的监理均为四川铁兴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一二期)、四川建鑫工程监理有限公司(三期)。

一、监理组织机构和设施投入

为了便于更好地完成监理工作,各监理单位根据本工程特点,配备了项目总监一名、项目总监代表一名、安全监理工程师一名、专业质量监理师一名、资料监理师一名;特自备电脑二台,通讯设备五部及其他检测工具等,从开展监理工作中已证实可以满足需要。

二、合同和信息管理

监理项目部在合同和信息管理方面主要注重以下几方面工作:

首先,进行与项目有关的各类合同的跟踪管理,包括对合同各方执行情况

进行检查;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各类信息的收集、分类存档和整理。其次,随时向建设单位提供工程投资、质量、进度、安全及合同等方面的信息情况,并定期提供月报和报告;建立工地会议制度,整理各类会议纪录;督促施工单位及时整理工程技术资料档案等,这些工作的开展为工程的顺利进行起到了积极作用。

三、施工概况

本工程是房地产建设项目。施工方对工程质量很为重视,建立了完备的质量保障体系和质检制度,内业资料及时跟进,对监理工程师指出的问题能及时采取措施进行整改,有力地保障了工程质量。

四、工程质量控制及评价意见

1、施工准备阶段的质量控制

首先,监理方认真熟悉了解合同文件、设计图纸及技术文件,对施工单位提交的施工组织设计及施工计划、施工方案进行了审查,参加了设计交底及有关技术会审。参加了对工程基准线、控制桩和水准点的现场交底,并对水准点、控制点进行了复核。检查了开工条件,如施工单位工、料、机落实、进场情况;主要外购件的质量及有关复试资料,对部分供应厂家进行了考察,见证了复试试验。召开工地会议,明确了施工过程中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三方各自的职责和监理工作管理办法。

2、施工阶段质量控制

在施工中要求施工单位必须在自检合格的基础上通知监理验收,经监理签认后,才能进入下道工序施工。基础建设时,督促施工单位做好施工水准点、控制点、基准线的测量,并做好测量记录,在施工单位上报复测资料的基础上,监理部对现场的水准点、基准线等进行了复核,其结果均在误差范围内。对不合格的工序,需整改待监理再次复核通过后,方可下道工序施工,并在施工方施工资料上签字认可。

五、施工阶段的工程进度控制

进度控制的总任务就是在满足工程建设总进度计划要求的基础上,编制或 审核施工进度计划,并对其执行情况加以动态控制,跟踪检查施工项目按期竣工 并交付使用。工作重点是审核施工单位提交的施工进度计划。要求施工总进度计 划应确定分期分批完成的项目组成,各工程项目的开工、竣工顺序及时间安排, 全场性准备工作,特别是首批准备工作的内容与进度安排等。随时了解进度计划执行过程中所存在的问题,并帮助施工单位给予解决,特别是施工单位无力解决的内外关系协调问题。及时检查施工单位报送的施工进度计划报表和分析资料,同时进行现场实地考察,核实所报送的已完项目的时间及工程量,在对工程实际进度资料进行整理的基础上,监理单位将其与计划进度对比,以判定实际进度是否出现偏差。如果出现偏差,监理单位进一步分析此偏差对进度控制目标的影响程度及产生的原因,以便研究对策,提出纠偏措施,对施工单位申请的已完工程分项工程量进行核实,在监理工程师通过检查验收后签发工程进度款支付凭证。

六、施工阶段工程投资控制

本工程投资控制的原理是把计划投资额作为投资控制的目标值,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定期进行投资实际值与目标值比较,通过比较发现并找出实际支出额与投资控制目标值的偏差,然后分析产生偏差的原因,并采取有效措施加以控制,以保证投资控制目标的实现。首先,监理方熟悉图纸、设计要求、标底标书,分析合同价构成因素,明确工程费用最易突破的部分和环节,从而明确投资控制的重点。并审查施工单位提交的工程预算,定期、不定期进行工程费用超支分析,并提出控制工程费用突破的方案和措施。认真、慎重对待工程变更、设计修改,及时对完工工程量进行计量,及时签证支付进度款。

七、安全、文明施工控制

安全、文明施工是保证工程能否顺利地在额定工期内按时、保质完成的重要条件。监理单位对此常抓不懈,督促施工单位在施工中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监理单位督促参加施工的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并要求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对特殊工种操作人员,检查其特殊工种合格证后,才能上岗作业。操作人员上岗前,要求必须按照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督促施工负责人和安全检查员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并组织人员定期检查和验收施工所用的各种机具设备、劳动保护用品和电器设备等,保证其处于完好状态。

八、该工程的质量评估

该工程已按设计文件及合同约定的内容完成,根据以上情况,能够满足结构安全和使用功能,工程质量符合厂房建设规定。工程有关的质量文件经审查符

合要求,结构无安全隐患,该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

6.6水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检查意见落实情况

6.6.1监督检查结果

本项目由江阳区水务局审批,按照属地管理原则,江阳区水务局对项目进行了水土保持监督检查。2019年1月7日,江阳区水务局对本项目进行了监督检查(附件5),针对项目实际情况,提出了完善意见,明确了需完成本项目的自主验收工作,定期排水沟清淤、植物促使管护工作,并做好水土保持宣传等内容。在工程建设前后,通过了江阳区水务局的指导,采取了一下措施:

- 1、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
- 2、开展了水土保持后续设计;
- 3、将水土保持工程纳入了招标、合同管理;
- 4、对水土保持资料进行了建档管理;
- 5、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
- 6、制订了项目管理制度(含水保);
- 7、根据设计和施工进度,及时采取了工程、植物和临时防护措施,有效防治水土流失;
 - 8、现场不存在明显的水土流失危害或者危害隐患;
 - 9、水行政主管部门口头意见得到落实和反馈;
 - 10、水土保持监理工作与主体监理合并。

6.6.2监督检查意见

针对存在的主要问题提出的检查意见和建议:

- 1、做好植物补种;
- 2、后期加强排水、沉沙设施的管理、清淤工作;
- 3、做好水土保持宣传工作。

6.6.3监督检查意见落实情况

根据水务局提出的口头监查意见,建设单位及时完善了相关手续。

根据现场的勘查,工程项目完工后加强了的排水和沉沙等设施的管理,对

已有的排水沟进行了清淤工作,保证了截洪沟的排水能力,同时加强绿化的抚育工作。

从现场调查情况看,本项目水土保持措施运行良好。

6.7水土保持补偿缴纳情况

依据《张坝天府花园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和《张坝天府花园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泸江水函(2014)69号),同时依据《关于水土保持补偿费收费标准(试行)的通知》(发改价格[2014]886号),本工程水土保持补偿费从 2.5 元/m² 计列调整为 2.0 元/m², 计列面积为 7.68 hm², 水土保持补偿费为 15.36 万元,实际缴纳了 15.36 万元。

6.8水土保持设施管理维护

汛前和暴雨后应检查整排水沟的连接是否畅通,雨水口是否淤塞。每年清淤 1~2次。同时对边坡及挡土墙进行检查,是否存在相关的安全隐患。

加强植被管理和抚育工作,提高林木成活率和用材林成材率。主要措施是松土、间苗、修枝、打杈,并适时补植。

7 结论

7.1结论

张坝天府花园项目建设期实际防治责任范围面积 7.68hm², 项目建设期间扰动地表总面积 7.68hm², 造成水土流失面积 7.68hm²。与原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相比,工程建设区扰动地表面积未变,防治责任范围共计减少了 0.34hm², 减少的面积为直接影响区。

工程扰动土地整治率为 99.61% (高于目标值 95%),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为 99.14% (高于目标值 98%), 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25 (高于目标值 1.0), 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9.14% (高于目标值 99%), 林草覆盖率为 45% (高于目标值 27%), 项目实际施工时无弃渣。各水土流失的防治指标值都达到了水土流失防治一级标准的目标要求。

本工程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投资 1026.82 万元, 其中主体已有 921.02 万元, 新增 105.80 万元, 新增投资中, 工程措施为 35.21 万元, 植物措施 14.50 万元, 临时措施 14.73 万元, 独立费用 26 万元, 水土保持补偿费 15.36 万元。

验收组通过询问、调阅技术档案、现场考察、抽样调查和公众调查,在认真分析、评价现有的水土保持措施体系基础上,从目前运行情况看,张坝天府花园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在总体布局上基本维持了原设计框架,各项水土保持设施建设合格,运行较好,正逐渐发挥其较好的保持水土、改善生态环境的作用,六项指标达标。评估单位同意该项目通过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仍需加强运行期管理维护工程,确保无水土流失危害事件发生。

7.2验收结果

验收组通过询问、调阅技术档案、现场考察、抽样调查和公众调查,经认真分析、评价,认为从目前运行情况来看,本工程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在总体布局上基本维持了原设计框架。

本工程水土保持措施建设符合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规程规范和技术标准的有关规定和要求,依据实际条件,各项措施实施后,达到验收标准,验收结论为合格,但需加强后续的维护工作,确保运行期生态安全。

7.3遗留问题安排

根据本次评估调查结果并综合各验收组的评估结论,提出张坝天府花园项目水土保持后续工作建议:

- (1)本项目主体工程从目前恢复效果看6项治理效果指标完全满足水土保持要求。
- (2)在后续管理工作中应加强施工迹地植被的抚育和管理,同时进行补种,若出现有植物枯萎、坏死等影响影响植被覆盖的情况需及时进行补肥和补栽,并保证其费用;
- (3)强化现有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养护工作,巩固现有水土保持措施成果,并做好记录;
- (4) 今后工作中,加强与地方水行政主管部门联系,争取地方各级部门的指导和支持。

8 附件及附图

一、附件

- 1、项目建设大事记
- 2、《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川投资备[51050214011301]0013号);《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川投资备[51050216021701]0015号);
- 3、《泸州市江阳区水务局关于张坝天府花园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泸江水函(2014)69号);
- 4、《泸州市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出具了关于"天府花园"住宅小区初步设计技术审查意见》(泸规设初(2012)087号);

《泸州市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出具了关于天府花园三期项目初步设计技术审查意见》(泸规设初(2016)003号);

- 5、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日志
- 6、竣工验收资料
- 7、补偿费缴纳凭证
- 8、《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泸市建管[2013]13301 号、泸市建管[2013]14301 号、泸市建管[2014]02601 号、510502201608050101、510502201801240101);
 - 9、《建设用地批准书》(泸市国土资[2013]建字第014号);
 - 10、《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泸规用(2011)-069号);

二、附图

- 1、总平图
- 2、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及水土保持措施布设竣工验收图;
- 3、Goggle 卫星建设前后对比图
- 4、地理位置图